

公司代码：603101

公司简称：汇嘉时代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潘锦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新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02,144,071.58元，公司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以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4,000,000元。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围绕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汇嘉时代	指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	指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
昌吉购物中心	指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昌吉购物中心
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	指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
好家乡超市	指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汇嘉时代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Winka Times Department Sto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inka Tim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潘锦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风华	张佩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前进街58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前进街58号
电话	0991-2806989	0991-2806989
传真	0991-2826501	0991-2826501
电子信箱	ir@winkatimes.com	ir@winkatime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京南路钻石城5号1栋23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1
公司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5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winkatimes.com
电子信箱	ir@winkatimes.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汇嘉时代	603101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向芳芸、谭学、武亮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38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宁、李雪斌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年5月6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3,027,294,011.42	2,654,213,579.42	14.06%	2,741,514,32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144,071.58	96,610,080.49	5.73%	103,948,1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80,384.98	85,271,802.83	13.26%	92,002,27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30,302.21	42,247,736.93	735.62%	295,795,257.2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3,074,540.93	1,210,370,469.38	6.83%	634,461,086.85
总资产	2,437,925,335.83	2,130,886,071.93	14.41%	2,068,654,539.1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56	0.4391	-3.07	0.57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56	0.4391	-3.07	0.57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0.4024	0.3876	3.82	0.5111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7	9.64	减少1.47个百分点	17.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3	8.51	减少0.78个百分点	15.3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6年公开发行股份6,000万股，公司股本增加至24,000万股。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69,693,082.19	543,426,244.58	807,726,271.92	906,448,41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0,984.56	5,224,527.27	55,867,215.09	8,051,34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675,554.95	2,774,653.65	54,305,465.43	5,824,71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507.87	-140,537,12.14	108,318,998.04	377,564,908.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年金额	2015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48,094.92		3,418,244.51	5,259,130.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				

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 304, 251. 87		3, 562, 826. 13	3, 892, 775. 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 113, 866. 00		8, 703, 496. 16	6, 648, 137. 1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27, 663. 5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594, 468. 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 946, 641. 65		-1, 926, 559. 25	-1, 838, 515. 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981,827.05		-2,419,729.89	-2,015,687.84
合计	5,563,686.60		11,338,277.66	11,945,840.6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新疆地区百货零售连锁企业，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面向一般大众消费者的经营定位，主要业务为商品零售和商业物业租赁，业务涵盖购物中心、传统百货、超市等业态。报告期末，公司拥有6家百货商场、2家购物中心、1家标准超市。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下属门店营业面积达33万余平方米，分布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昌吉地区、五家渠市、克拉玛依市、库尔勒市的核心商业区。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主要采用联营、自营和租赁三种经营模式

联营模式：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一种合作经营模式，公司和供应商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销售所得。公司目前采取联营模式经营的商品品类主要包括：珠宝首饰、钟表眼镜、男女服饰、鞋帽箱包、家居用品、床上用品、部分化妆品等；

自营模式：公司采购商品后再组织销售的经营模式，利润来源于公司的购销差价，公司自营商品主要为部分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化妆品、超市部分商品等，公司将持续加强直采自营力度，丰富商品品类，不断增强议价能力，管控采购成本，扩大盈利空间；

租赁模式：在公司经营场所里进行商业物业租赁经营，利润来源于租金收入扣除物业成本后的余额。公司目前在租赁模式下涉及的经营项目主要包括：餐饮、休闲娱乐项目、部分男女服饰用品等。

报告期，各经营模式下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态	经营方式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百货	联营	201,744.82	172,720.30	14.39%	178,553.31	149,880.20	16.06%
		自营	12,559.80	11,712.70	6.74%	6,327.87	6,189.36	2.19%
	超市	联营	28,215.75	25,927.18	8.11%	27,657.50	24,302.35	12.13%

	自营	40,360.24	35,309.70	12.51%	37,402.67	31,042.75	17.00%
其他业务		19,848.79	6,896.95	65.25%	15,480.01	7,480.46	51.68%
合计		302,729.40	252,566.83	16.57%	265,421.36	218,895.12	17.53%

说明：其他业务一包括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家电业态因整体销售规模较小并入超市业态。

3、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36.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2%，连续第 14 年实现两位数增长。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58.8%，服务业比重上升到 51.6%，成为经济增长主动力。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全区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044.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其中，商品零售额 2637.97 亿元，增长 7.3%；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 1314.39 亿元，增长 5.2%。

当前，传统零售企业积极探索转型升级，线上线下深度融合，零售新模式、新业态频现。商务部监测的 5000 家重点零售企业 2017 年经营业绩均呈现连续回升态势，销售额同比增长 4.7%。

2017 年全国网上实物商品零售额约为 5.48 万亿，增长 28%，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15%，线上销售增速明显趋稳。与此同时，大型互联网企业纷纷走向线下，积极布局线下零售市场，对传统零售行业形成一定的挤压和分流。

消费结构升级带动传统行业转型升级，百货零售企业凭借自身的沉淀加快转型变革和加速业态升级的步伐，未来零售行业线上线下融合将更加多元化。

公司上市以来立足新疆区域市场，持续推进传统百货改造升级和购物中心的品牌升级，逐步完善网点布局，稳步推行多业态协调共同发展的经营策略。在对现有业务领域精耕细作的同时，时刻关注零售行业变革趋势和市场机遇，积极顺应行业变化，努力发掘新的业绩增长点。

（相关数据及信息来自国家商务部、国家统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上市以来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提升，优势地位得到巩固，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始终立足于新疆区域市场，在门店布局方面，公司的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均处于所在城市的核心商圈，布局规划合理，区域位置优越。通过持续对传统百货门店改造升级和购物中心品牌升级，所属区域的门店在功能、定位方面形成差异互补的格局，为区域市场消费者所熟知与认可，企业的品牌形象不断得到提升。

2、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为新疆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将使新疆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重要的交通枢纽、商贸物流和文化科教中心。公司始终立足于新疆区域市场，按照新疆领先、区域做强的总体战略，持续提升商品质量、服务水平和购物环境，通过业态升级和多业态协同发展，不断巩固所在商圈的优势地位并提升市场份额。

3、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顺应国内零售业发展趋势，逐步形成了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效率为目标的精细化经营管理理念，在品牌引进、合同履行、质量控制、价格管控、消费者服务等方面拥有较强的管理优势。

4、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战略、公平、公开、共赢”的供应商合作理念，与各类供应

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挖潜供应商和品牌资源,适时引进国际和国内一线品牌,招商能力在区域内处于领先地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公司坚持“以传统业务为支撑点,以成长业务为着力点,以探索业务为创新点”的工作原则,以“保增长、促改革、强创新、调结构”为工作要务,持续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协调发展和门店布局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以调整应对变革,持续推进传统百货改造升级和购物中心调整升级。

推进多业态组合经营,传统百货门店重聚客流,实现业绩提升。报告期,公司继续对传统百货门店进行差异化的转型升级,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新增八楼餐饮广场并对商场的物业环境进行改善;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对餐饮广场进行装修改造;库尔勒购物中心、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新增餐饮广场并对设备设施进行装修改造。

延续2016年的全面调整,为巩固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在乌鲁木齐铁路局商圈的核心地位,公司对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追加投资,建设项目包括:增建室外钢结构停车库、外立面改造、空调、室内给排水改造等项目;对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继续推进品牌调整升级。通过对购物环境及服务设施的持续改善,购物中心的整体运营质量和销售均实现了突破,购物中心销售增长成为带动公司业绩增长的主力。

报告期内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公司累计投入1000余万元对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库尔勒购物中心超市实施装修改造,使其更加贴合消费者的购物需求,从而提升销售业绩。

(二)完善布局,扎实推进超市业态发展战略。

报告期,公司投资新建了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昌吉市汇嘉时代民街超市和昌吉市汇嘉时代石河子路超市。其中,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已于2017年11月开业运营。其项目定位主打食品与生鲜,符合当下超市业态发展趋势。昌吉市汇嘉时代民街超市和昌吉市汇嘉时代石河子路超市项目预计开业时间推迟至2018年6月底前。

报告期,公司以扶持借款2.5亿元并增资1249万元持有好家乡超市51%的股权。目前该项目仍处于整合阶段,投资该项目符合公司超市业态的发展战略。

(三)聚焦主业,多元业态协同发展。

报告期,公司及控股公司共同设立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开展小额贷款业务。目前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工作。通过拓展金融业务领域,扶持供应商,增强供应链的总体竞争力。此举有利于公司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紧密的伙伴关系,实现供企合作共赢发展。

报告期,公司与宁波杉杉商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共同投资运营新疆地区首家奥特莱斯项目——新疆杉杉汇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工商注册手续。积极探索奥特莱斯业态的开发运营,吸引乌鲁木齐乃至全疆的消费客群,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四)深化改革,带动整体营运水平稳步提升。

报告期,公司充分发挥总部各职能中心的管控职能,围绕营销谋划潜力,通过营销创新,利用微信公众号、WIFI系统互动等功能开展新媒体营销;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商业供应链管理系统”、“自动补货信息管理系统”在报告期内正式上线运行,实现“见单不见人”的管理,方便供应商的货款结算和送、备货管理,有效提升了工作效率;对整体数据启动容灾备份系统建设,为公司系统安全运行保驾护航。

(五)积极有序,推进新建项目筹备招商工作。

昌吉购物中心作为公司投资建设的第三家综合购物中心,将以全客层、多业态的营运思路,全力打造昌吉区域商业新地标。为落实昌吉购物中心项目的有序推进,公司专门成立筹备项目领导小组,积极推进昌吉购物中心开业前的各项招商、筹备工作,确保购物中心按计划开业运营。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2,880.61 万元，同比增长 15.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14.41 万元，同比增长 5.7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27,294,011.42	2,654,213,579.42	14.06
营业成本	2,525,668,404.66	2,188,951,191.49	15.38
销售费用	179,204,866.67	163,129,803.72	9.85
管理费用	109,823,492.51	113,109,894.53	-2.91
财务费用	17,222,380.43	33,572,553.39	-4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30,302.21	42,247,736.93	73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32,476.54	-107,326,645.78	-29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2,432.33	167,015,987.65	-109.89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4.06%，主要系本期公司门店百货、超市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15.38%，主要系本期公司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同步增长所致；

(3)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9.85%，主要系本期门店摊销费用、促销费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4)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2.91%，主要系本期税费口径调整、聘请中介机构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5)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48.70%，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较上年所同期减少所致；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735.62%，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292.38%，主要系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109.89%，主要系公司收到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商业	2,828,806,140.27	2,456,698,874.46	13.15	15.07	16.20	减少 0.85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98,487,871.15	68,969,530.20	65.25	1.31	-7.80	增加 3.43 个百分点
合计	3,027,294,011.42	2,525,668,404.66	16.57	14.06	15.38	减少

						0.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商业—百货	2,143,046,219.81	1,844,329,997.18	13.94	17.23	18.17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主营商业—超市	685,759,920.46	612,368,877.28	10.71	8.82	10.65	减少 1.47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98,487,871.15	68,969,530.20	65.25	1.31	-7.8	增加 3.43 个百分点
合计	3,027,294,011.42	2,525,668,404.66	16.57	14.06	15.38	减少 0.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乌鲁木齐	1,193,865,557.44	985,099,195.06	17.49	26.02	28.12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昌吉	701,453,114.18	589,604,804.25	15.95	4.58	6.12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五家渠	157,415,936.91	128,840,741.65	18.15	19.36	22.5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克拉玛依	364,561,579.76	312,968,753.73	14.15	9.73	10.34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库尔勒	609,997,823.13	509,154,909.97	16.53	6.65	7.04	减少 0.31 个百分点
合计	3,027,294,011.42	2,525,668,404.66	16.57	14.06	15.38	减少 0.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3).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	商品成本	2,456,698,874.46	97.27	2,114,146,557.14	96.58	16.20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68,969,530.20	2.73	74,804,634.35	3.42	-7.80	
合计		2,525,668,404.66	100.00	2,188,951,191.49	100.00	15.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百货	商品成本	1,844,155,258.77	73.02	1,560,695,611.09	71.30	18.16	
主营业务—超市	商品成本	612,543,615.69	24.25	553,450,946.05	25.28	10.68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68,969,530.20	2.73	74,804,634.35	3.42	-7.80	
合计		2,525,668,404.66	100.00	2,188,951,191.49	100.00	15.3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8.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	是否关联交易
客户 1	933,645.74	0.03	否
客户 2	370,602.85	0.01	否
客户 3	316,318.70	0.01	否
客户 4	298,125.64	0.01	否
客户 5	264,775.21	0.01	否
合计：	2,183,468.14	0.0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720.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5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	采购成本	占公司采购总额 (%)	是否关联交易
供应商 1	102,472,071.87	4.06	否
供应商 2	63,733,990.48	2.52	否
供应商 3	56,533,626.06	2.24	否
供应商 4	51,663,500.92	2.05	否
供应商 5	42,798,093.18	1.69	否
合计：	317,201,282.51	12.56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79,204,866.67	163,129,803.72	9.85
管理费用	109,823,492.51	113,109,894.53	-2.91
财务费用	17,222,380.43	33,572,553.39	-48.70

说明：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8.7%，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较上上同期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	3,485,489,722.73	3,030,917,984.69	1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64,051,791.79	113,168,738.36	-4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	2,777,326,223.12	2,649,829,869.81	4.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121,376,231.99	115,405,566.34	5.17
支付各项税费	129,716,362.71	124,648,908.63	4.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168,248,394.49	211,954,641.34	-2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30,302.21	42,247,736.93	73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现金	673,115.94	673,115.94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529,336.75	3,138,270.00	-83.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	159,844,929.23	111,138,031.72	43.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250,000,000.00		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32,476.54	-107,326,645.78	-292.38
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479,299,302.04	
取得借款收到现金	231,850,000.00	119,560,000.00	93.92
偿还债务支付现金	218,301,279.00	404,778,004.00	-46.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30,071,153.33	27,065,310.39	1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2,432.33	167,015,987.65	-109.89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6,156,422.69	1.07	7,351,768.65	0.35	255.78	系报告期增加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账款	53,392,115.22	2.19	30,990,877.65	1.45	72.28	系报告期内租金物业费应收款的增加
预付账款	15,482,285.02	0.64	22,725,553.45	1.07	-31.87	系供应商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5,596,873.90	7.20	94,339,590.40	4.43	86.13	系增加往来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664,986.89	0.40	7,340,932.57	0.34	31.66	系报告期内应交税费的重分类
在建工程	42,599,320.32	1.75	28,612,227.15	1.34	48.89	系报告期内增加门店及专柜装修
无形资产	126,091,645.95	5.17	129,735,069.65	6.09	-2.81	系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9,543,209.72	8.18	151,075,768.72	7.09	32.08	系门店增加专柜装修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	0.02	5,272,231.50	0.25	-90.52	系报告期内预付账款的重分类
短期借款	231,850,000.00	9.51	2,000,000.00	0.09	11,492.50	系报告期内新增贷款
应付票据			5,500,000.00	0.26	-100.00	支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交税费	19,726,711.03	0.81	18,023,229.80	0.85	9.45	系报告期收入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326,898.58	0.01	356,236.18	0.02	-8.24	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减少
应付股利	43,800.00	0.00	1,795,800.00	0.08	-97.56	报告期内支付的股东股利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216,301,279.00	10.15	-100.00	报告期内提前偿还借款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79,068,057.87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2,726,783.7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003,470.73	借款抵押
合计	209,298,312.39	

说明：

(1)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拥有的“乌国用 2013 字第 0039121 号土地使用权、2011407395 号、2011407402 号”房产作抵押，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办理履约保函。公司作为保函申请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作为保证人向受益人海恩斯莫里斯（上海）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签署了履约保函，如受益人行使协议约定的解除权，公司承诺将向受益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1500 万元。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两年。

(2) 经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4 月公司以拥有的“乌国用(2013) 第 0039121 号土地使用权证、2011329394、2011332262、2009391305、2011407450、2011407451 号”房产作抵押，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1 亿元，期限 1 年。

(3) 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7 月公司以拥有的“乌国用(2013) 第 0039121 号土地使用权证、2011329417、2011331766、2011329377、2011329372、2011329449、2011329398、2011331764、2011329613、2011331765、2011329383、2011329385、2011330952、2011330951、2011332408、2011330953、2011332406 号”房产作抵押，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8000 万元，期限 1 年。

(4) 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 11 月公司以拥有的“乌国用(2013)第 0039121 号土地使用权证、2011331580、2011329448、2011407397、2011407399、2011407400、2011407403、2013321475、2011332260、2011407404、2011407447、2012348995、2011407406、2011407418、2012382649、2011421540、2011407408、2011407409、2011407411、2011407414、2011407415、2011407417、2011407446、2011407420、2011407423、2011430965、2011407424、2011407444、2011407425 号”房产作抵押，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1 亿元，期限 1 年。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国内生产总值实现 82.7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6.9%，是 2011 年以来经济增速首次回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 10.2%，保持两位数较快增长，消费仍然是经济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快速涌现，传统实体零售呈现回暖态势。2017 年，全国网上零售额 7.18 万亿元，增长 32.2%。新兴业态保持快速增长的同时，传统零售企业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在整个行业回暖的背景下经营业绩明显得以改善。移动支付、大数据、虚拟现实等技术革新开拓了线下场景和消费社交，消费不再受时段和物理形态制约。传统零售企业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和移动互联网等技术手段，通过不断完善物流配送体系，大力发展全渠道多元化业务体系，实现线上线下的深度融合，逐步转变成为具备综合服务能力的新型零售企业。

随着线上获客成本的不断攀升，移动互联网人口红利的逐渐衰退，线下实体零售业以其直观

的体验属性和创新能力，未来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2018 年，公司将积极把握零售行业的转型变革之机，面对新技术、新客群、新渠道的冲击和挑战，积极把握零售的核心要素，进行改造和升级，最终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

（相关数据及信息来自国家统计局）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自有+租赁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乌鲁木齐	百货、超市	0	0	1	0.73	2	8.90
昌吉	百货、超市	0	0	2	7.38	0	0
五家渠	百货、超市	0	0	1	3.24	0	0
克拉玛依	百货、超市	0	0	1	2.36	0	0
库尔勒	百货、超市	1	17.65	0	0	1	3.26
合计		1	17.65	5	13.71	3	12.16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门店变动情况

①新开业门店情况

门店名称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开业时间	物业权属	租赁期限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喀什东路 559 号东方智慧园商住小区一期	7,343.58	2017.11	租赁	10 年

②报告期内公司未关闭门店。

(2) 下年度续租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无租金到期需续租情形。

(3) 下年度开店计划

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地产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地产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昌吉购物中心租赁关联方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小区的商业地产，并投资建设昌吉购物中心。该项目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预计于 2018 年 10 月底前开业运营。

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租赁昌吉环宇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房产，运营昌吉市汇嘉时代民街超市项目；租赁新疆新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商业房产，运营昌吉市汇嘉时代石河子路超市项目。新增的两家超市项目预计于 2018 年 6 月底前开业运营。

(4) 店效

地区	经营业态	较上年同期平均销售增长率(%)	每平方米营业面积销售额(万元)	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万元)
乌鲁木齐	百货	28.2%	1.23	0.24
	超市	7.2%	1.47	2.41
昌吉	百货	8.0%	1.42	0.24
	超市	-3.7%	1.62	1.10
五家渠	百货	22.8%	0.44	0.52
	超市	15.8%	1.55	2.91
克拉玛依	百货	10.2%	1.64	0.97
	超市	9.4%	3.61	2.33
库尔勒	百货	8.8%	0.31	0.11
	超市	11.5%	0.42	0.84
合计		14.3%	0.86	0.22

(5) 主要促销、营销活动

2017 年度公司实施百货营销活动 13 次，超市营销活动档期 27 次。全年公司百货 A 类活动 6 档，百货整体销售占全年销售贡献率 25%，同比增长 26%。为抢占市场扩大销售，各门店针对区域消费客群制定针对性的营销方案。门店周年庆、跨年庆、圣诞等活动档期，都创造了较高的客流峰值，公司及时总结档期内顾客消费流向，调整思路顺应市场变化，引领区域话题，找准定位抢占先机，不断提高区域市场份额。

(6) 会员情况

会员特征	会员数量	销售占比
34 岁以下	540,747	23.40%
35-55	411,937	39.90%
56 岁以上	74,032	3.80%
	1,026,716	67.10%

(7) 自营模式下商品采购与存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态	2017 年采购额(含税进价)	2017 年库存金额(含税进价)
百货	14,889.87	2,944.39
超市	43,905.56	6,434.68
合计	58,795.43	9,379.07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公司共同设立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开展小额贷款业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调整为 3 亿元，实际投资额超出原拟定的投资额人民币 1 亿元。投资额调整后，公司出资人民币 2 亿元，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各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设立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工作，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小额贷款公司投资额及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2)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宁波杉杉商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新疆杉杉汇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进行奥特莱斯项目开发运营，详见《新疆汇

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2)。

为促进双方合作的顺利进行, 经协商一致, 报告期末对已签订的《杉杉汇嘉奥特莱斯(乌鲁木齐)项目合作开发协议书》中的部分内容补充修订并签订《补充协议书》, 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开发协议书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0)。目前新疆杉杉汇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3)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好家乡超市扶持借款 2.5 亿元并增资 1249 万元, 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1%, 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7)。并已于 2017 年 9 月底前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10 月好家乡超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由本公司向好家乡超市委派五名董事及一名总经理。依据好家乡公司章程, 本公司在好家乡董事会席位低于三分之二, 不具有控制权, 故本公司未将好家乡纳入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详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8]11964-4号)《关于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未将新疆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专项说明》)。

参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四 重大关联交易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在上年度累计投入 5,313.16 万元装修改造的基础上, 追加投资约 6,412.44 万元, 至此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改造项目累计投资约为 11,725.60 万元, 重点打造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的“名店”工程, 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路购物中心店装修改造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3)。截止报告期末, 除室外钢结构停车库项目未实施外, 其他改造项目均已投入使用。

2)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租赁关联方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 559 号的商业地产, 并投资建设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项目, 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市分公司租赁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商业房产投资建设喀什东路超市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0)。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11 月正式开业运营。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控股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	百货零售	500	100%	33,358.44	17,398.07	58,705.49	3,048.10

	货有限公司							
2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500	100%	19,443.17	8,374.03	36,456.16	1,950.31
3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260	100%	21,449.89	14,544.20	30,018.34	1,823.10
4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3176	100%	76,246.71	2,169.60	43,405.78	1,637.86
5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超市零售	2449	51%	87,288.15	-10,662.01	16,453.37	-3,401.4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我国居民收入增长加快，消费品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新兴业态和新商业模式的快速发展，零售行业将会迎来更多元化的时代。消费结构亦由物质型消费向服务型消费升级，由传统消费向新型消费转变，消费者将更加注重消费体验及互动感受。

大数据、移动支付、云计算等技术的运用将进一步革新零售行业的深度和广度。通过线上服务和线下支付获取的用户大数据未来应用更加丰富，包括精准营销、商品结构调整及选址布局等。

新零售正在引领未来全新商业模式——品质化需求催生业态革新，单一零售形态被打破，消费者体验得到更大尊重，电商与实体渠道全打通。零售行业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将逐渐演变为对技术、人才、流量、数据、供应链等的占有及争夺。消费升级换代和新技术革命正在重构中国零售业，新兴技术手段与传统商业形态的融合，开辟出独具一格的中国零售新格局。

随着国内部分大型连锁零售企业在新疆战略布局的规划与开展，疆内零售企业网点布局逐渐完善、业态种类进一步丰富，疆内零售新格局正加速形成。公司不断借鉴和学习国内先进的行业经营理念、经营模式和管理方式，确保公司在疆内同行业的领先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总体发展目标为：按照新疆领先、区域做强的总体战略，深耕细作新疆区域市场，在强化当地零售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积极寻求契机拓展新的发展领域；持续推进商品、服务和购物环境的提升；建设并重构供应链、物流配送体系，提升超市业态的品牌价值；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国际水准、国内知名、区域一流、具有卓越绩效、强劲核心竞争力的商业零售集团。

2、发展原则：

一是坚持“购物中心+超市集群”的双轮驱动战略。超市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是城镇居民选购日常生活必需品最主要的场所，相对百货店和购物中心，具有投资少，见效快特点。未来五年，在确保购物中心稳步发展的前提下，着力发展超市业态，通过“连锁做多、抢先布局”的方式，形成“购物中心+超市集群”的区域龙头规模优势，提升企业发展动力。

二是坚持超市扩张的“三驾马车”发展战略。在超市拓展的过程中，坚持因地制宜、多业态布局，通过“大卖场”“标准超市”“社区店”等多业态的错位经营及有机组合，增加门店密度，迅速占领市场。

三是坚持“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发展战略。一方面通过对存量店的不断调整和改造，增强“存量资源”的创利能力，促进现有存量店铺提质增效；另一方面积极推进新开门店的扩张，快速占领市场，实现“增量资产”的扩张功能，提高市场占有率。

3、发展计划

综合购物中心投资建设仍是公司今后业务拓展的重点方向，通过对区域市场的考察分析，公司已形成新疆地区城市中心区域零售市场的战略布局。2018年计划昌吉购物中心开门迎客，未来

2-3 年拟重点在新疆乌鲁木齐、伊犁、克拉玛依等地区投资建设 3—4 座适应区域特点的综合购物中心（包括 1 座新疆首家奥特莱斯购物广场），以提升公司在区域的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

公司现已形成商超连锁网络覆盖全疆 5 个地区的连锁商超企业。未来通过区域市场的投资布局及供应链重构、提高直采自营商品占比、配送体系建设等一系列举措，用 2-5 年的时间，公司拟投资新建 50 家大、中型标准超市、社区超市，连锁网络覆盖到全疆主要城镇，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疆首屈一指商超连锁企业。

依托新疆得天独厚的林果资源优势和地缘优势，着力发展“新疆特色林果产业”。计划打造新疆特色林果深加工基地、物流配送中心和外销平台，形成“基地+农户+龙头”的产供销一条龙产业体系。

计划在乌市选址建设 30 万平方米的物流配送加工园区。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 10 万平方米，包括分捡、冷冻、冷藏、包装、配送等功能，主要为公司门店配送服务；二期 10 万平方米，分别建立面粉、面条、豆制品、牛羊肉屠宰及加工等超市生鲜生活产品生产园区，为公司超市和市内各大集市、社会超市提供产品和配送服务；三期 10 万平方米，主要是收储新疆林果资源并进行深度加工，向疆外和中亚地区销售。

稳健操盘小贷公司资金业务。公司拥有 3000 多家各类供应商，随着公司门店数量和市场规模不断壮大，供应商为适应同步发展也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公司设立小额贷款公司，以优质供应商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在专业团队的运营及风险管控下，为其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优化供应商质量，并同时扩大公司的业务量，为公司与供应商更好的协作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以上发展战略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健的发展策略，准确把握行业变化趋势，坚持“固本强基”、“转型变革”的总基调，全面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巩固核心竞争优势，努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围绕上述目标，2018 年在公司战略目标的引领下，着力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1、继续深化门店布局调整，推进门店向多业态组合经营转变；

2018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传统百货向购物中心转型，在增加餐饮、休闲、娱乐等配套设施比例的同时，利用品类优化组合、增加体验性元素等方式增强门店盈利能力。在加强区域化管理的基础上，集中区域优势全面试行“一店一策”的差异化经营，提升门店整体盈利水平。

2、扩大超市业态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

一是积极抢滩布点。2018 年除筹备运营昌吉区域两家超市以外，以北疆区域为重点，完善网点布局，还将新增多家标准超市、精品超市并陆续投资运营；二是建设并优化供应链体系，加大超市业态直采自营占比，积极推进配送体系和物流配送加工园区建设；三是对现有门店升级改造，优化商品品类及消费体验，巩固公司竞争优势。

3、围绕主业，打造多业态、多元化协同发展的零售企业；

着眼于消费需求，依据市场趋势调整业态布局。2018 年公司将在现有购物中心、百货商场、标准超市业态布局上投资建设奥特莱斯项目、状大精品超市业态；通过小额贷款公司的扶持和培育重构供应商合作伙伴关系，推进多业态运营、多元化协同，进而促进销售的增长。

4、深化企业管理，促进企业提质增效；

严格预算管理，合理管控成本费用，带动公司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加强信息化管理，利用大数据分析功能，提升会员服务，挖掘潜在客户，助力营销，为管理赋能；积极拓宽高端人才培养引进渠道，发挥人才的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优势互补作用，为公司组建后备人才梯队；稳步推进薪酬绩效体系改革，改善员工福利，促进团队和谐稳定。

5、有序推进昌吉购物中心项目开业筹备工作。

2018 年公司将着力推进昌吉购物中心开业前的各项筹备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开业运营；针对拟投资新建项目，组织投资预算和可行性分析，论证筹划项目前期各项工作。

（以上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战略规划调整风险

在零售行业转型变革的推动下，公司适时调整战略规划，调整业态布局，扩大超市业态运营规模，强化供应链管理，未来盈利能力及业绩实现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积极应对，通过整合优化自身供应链，增加直采自营商品占比，降低运营成本等举措，增强市场竞争力。

2、市场竞争风险

新疆区域零售行业竞争激烈，一方面国内知名零售企业不断进入本区域市场，另一方面本地零售企业为争夺市场份额采取的新增门店以及高频营销的手段，均加剧了区域市场竞争，导致运营成本上升，公司存在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公司会继续强化经营管控，降低成本，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和消费者消费习惯变化趋势，防范竞争加剧可能带来的风险。

3、管理与经营风险

随着公司战略规划的落地与实施，在资源整合、经营管理、品牌招商等方面对本公司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经营管理能力不能适应上述发展变化的需要，将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导致公司盈利水平下降。同时，新增门店因存在培育期，可能存在短期亏损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对经营流程各环节进行优化等方式，来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降低上述风险。

4、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各项费用、人工成本、运营等管理难度进一步加大，存在成本控制风险。成本决定着一个企业的竞争力，公司将通过事前审核，过程管控，事后追责等措施，强化成本核算，实现成本落实到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有效的控制成本。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修订情况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出具的《股东建议书》（投服中心行权函[2017]1243号）中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建议，更加明确就利润分配事宜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的措施，《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及调整程序等规定修改为：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信函、互联网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以上事项还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24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81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9,44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实施完毕。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事项以决议的形式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公司以网络互动方式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就利润分配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00	0	24,000,000.00	102,144,071.58	23.50
2016 年	0	0.81	0	19,440,000.00	96,610,080.49	20.12
2015 年	0	-	0	-	103,948,119.85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本公司控股股东潘锦海、关联股东潘艺尹；股东博瑞尚荣、金汇佳及其他 33 名自然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本公司股东鑫源汇信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该项承诺已于 2017 年 5 月到期，履行完毕。	-
	股份限售	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潘锦海、樊文瑞（离任）、王立峰、胡建忠（离任）、董凤华、罗仁全（离任）、王芳	持有的本公司股权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	-	否	是	-	-
	股份限售	股东潘艺尹	自持有的本公司股权锁定期满后，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锦海任职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潘锦海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	-	否	是	-	-

		股份。					
股份限售	担任本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潘锦海、樊文瑞（离任）、王立峰、胡建忠（离任）、董凤华、马丽、师银郎、宋丽芬、王芳及关联股东潘艺尹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若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若本人出现未能履行上述关于股票锁定期及（或）减持价格的承诺情况时，本人承诺：（1）本人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则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款项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人未能及时足额缴纳的款项，公司可从之后发放的本人应得现金分红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缴纳金额。（2）本人若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则该等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本承诺并不因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或其他原因而发生变更。	-	否	是	-	-
其他	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新聘任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股票以稳定股价的书面方案，增持方应包括增持股票数量范围、增持价格区间、增持期限等，且增持总金额不应低于 3,000 万元。2、公司回购：若控股股东未履行前述承诺的，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股票数量范围、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等，且回购总金额不应低于 3,000 万元。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若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回购方案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 20%。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公开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潘锦海持股意向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意向通过长期持有公司之股份以实现和确保本人对公司的控股地位，进而持续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2、在不丧失本人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存在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可能性，但届时减持幅度将以此为限：（1）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	-	否	是	-	-

		<p>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2）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第 24 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月初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其他	<p>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潘艺尹、鑫源汇信持股意向承诺</p>	<p>1、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现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不包括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新买入的公司股份，下同）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2、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第 24 个月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月初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若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p>	-	否	是	-	-

			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其他	关于申报文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公司及控股股东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项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以下简称“触发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制订针对公司公开发行之全部新股的回购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1）股东大会通过回购方案的，公司应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并在触发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2）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未如期公告的，控股股东应在触发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2、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或/及购回的股份包括相应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	否	是	-	-	
其他	关于申报文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对投资者遭受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否	是	-	-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并承诺：（一）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	否	是	-	-	

			(三) 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 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解决同业竞争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目前,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汇嘉时代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汇嘉时代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营或联营)从事与汇嘉时代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汇嘉时代构成同业竞争。3、如果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与汇嘉时代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汇嘉时代优先选择并决定是否获得此类商业机会。	-	否	是	-	-	
债务剥离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债务承担的承诺	对于在汇嘉投资分立新设汇嘉物流过程中,涉及的未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函的债务(股东约定转移至汇嘉物流的债务除外),若相关债权人向汇嘉物流行使追索权,而导致的费用或损失,由本人以持有汇嘉时代股权以外的个人财产承担,与汇嘉物流无关。	-	否	是	-	-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承担住房公积金补缴和被追偿损失的承诺	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	-	否	是	-	-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本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竞买昌吉两宗土地事项的承诺	若昌吉购物中心因参与竞买昌吉中山路两宗地块及后续事项而遭受经济损失或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究责任的,本人将承担全部相关经济损失,以避免对汇嘉时代造成任何经济损失;若违反本承诺的,汇嘉时代有权扣减本人相应分红。	-	否	是	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取得昌吉中山路两宗土地的土地证	-	
其他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	公司依据《增资协议》给予新疆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	-	否	是	-	-

承诺		控制人潘锦海关于向好家乡超市借款的兜底清偿承诺	贰亿伍仟万元，若还款期限届满，经索偿程序后，借款人未能向公司清偿，则本人兜底向公司清偿借款本息。承诺不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调增 2,373,614.87 元，营业利润调增 2,373,614.87 元，营业外收入调减 2,373,614.87 元。 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调增 219,418.41 元，营业利润调增 219,418.41 元，营业外收入调减 219,418.41 元。

(2)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合并利润表：调增持续经营净利润 102,144,071.58 元。 母公司利润表：调增持续经营净利润 16,590,909.37 元。

(3)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合并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调减 248,455.46 元，调减营业利润 248,455.46 元；营业外收入本期调减 100,229.89 元；营业外支出本期调减 348,685.35；资产处置收益上期调增 3,418,244.51 元，调增上期营业利润 3,418,244.51 元；营业外收入上期调减 3,431,384.33 元；营业外支出上期调减 13,139.82 元。

母公司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调减 86,101.55 元，调减营业利润 86,101.55 元；营业外收入本期调减 93,689.32 元；营业外支出本期调减 179,790.87 元；资产处置收益上期调增 64,682.22 元，营业利润上期调增 64,682.22 元；营业外收入上期调减 77,822.04 元；营业外支出上期调减 13,139.82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支付 50 万元的财务审计费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 20 万元的内控审计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 担 连 带 责 任 方	诉 讼 仲 裁 类 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 裁)涉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进展情 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反诉被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反诉原告)	无	诉讼	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起诉本公司包括退还保证金、装修押金、管理费、水电费、装修设计费等在内的合计 5,322,933.07 元诉讼请求的案件。起因系因该公司履行合同中进行承租商铺的室内装修,采用不符合消防标准的原材料导致室内装修二次消防验收不合格,希望从本公司获得损失补偿而引发诉讼。本公司提出反诉。	5,322,933.07	1,316,613.00	双方不服一审判决,二审判决结果未出。	2014年8月,本公司与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美乐公司”)就汇嘉生活广场六楼租赁给金美乐公司用于开设餐饮广场事宜签订《租赁合同书》及《补充协议》。后因消防验收未通过等原因,与本公司产生纠纷,金美乐公司于2015年4月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昌吉中院”)提出诉讼,诉讼请求为包括退还保证金、装修押金、管理费水电费、装修设计费等合计金额5,322,933.07元。2016年4月26日,昌吉中院做出民事判决((2015)昌中民二初字第95号),驳回金美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金美乐公司不服判决,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疆高院”)上诉,新疆高院于2016年8月9日裁定撤销昌吉中院的原判决并发回重审。昌吉中院于2017年5月2日做出民事判决((2016)新23民初第176号),本公司向金美乐公司支付赔偿装修设计、广告等费用2,354,118.00元、违约金90,000.00元;金美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租金和物	双方均已提出上诉。截止2017年12月31日判决结果尚未作出。

							业费 77,266.00 元、支付违约金 772.00 元；驳回双方的其他反诉请求。 本公司和金美乐公司均不服上述判决，并向新疆高院提出上诉。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该案件正在新疆高院审理过程中。	
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受让北京鸿华股权。北京鸿华因在上述股权转让之前与案外人中航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尚有合同未履行，经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北京鸿华应返还中航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货款及支付赔偿金合计 2,073,565 元，上述款项实际由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偿付。2015 年 9 月，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请北京鸿华原股东张力、杨华、刘建军及本公司赔偿 22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220	无	经法院审理，已作出发回重审的裁定。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驳回原告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起诉。 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撤销原裁定，发回重审的裁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还未再次开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地产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地产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昌吉购物中心租赁关联方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小区的商业地产，并投资建设昌吉购物中心。该项目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预计于 2018 年 10 月底前开业运营。

(2)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关联方在办公场所及商铺租赁、提供服务、工程施工等方面将发生关联交易，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租 赁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38	76.35	公司租赁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的房产作为公司的办公场所。除固定租金外，2017 年度物业费、空调费、采暖费以实际发生为准。
租 赁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5	13.12	2017 年为 11 月 23 日至 1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
小计		97.88	89.47	
提供服务	潘丁睿	77.92	64.74	-
提供服务	潘锦财	4.00	3.06	-
小计		81.92	67.8	
施 工	新疆尚林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826.23	943.95	新疆尚林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乌鲁木齐中山路店、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的装修改造工程。2017 年度支付金额按工程施工合同完工进度验收合格后计入。
捐 赠	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	245.83	245.83	-
合计		1251.86	1347.05	

上述 2017 年超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 2017 年 12 月召开的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好家乡超市扶持借款 2.5 亿元并增资 1249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1%，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10 月好家乡超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由本公司向好家乡超市委派五名董事及一名总经理。依据好家乡公司章程，本公司在好家乡董事会席位低于三分之二，不具有控制权，故本公司未将好家乡纳入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详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8]11964-4 号）《关于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未将新疆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高玉杰、公司董事会秘书董凤华及公司监事许建东担任好家乡超市董事。公司向好家乡超市提供的 2.5 亿元借款及相应利息确认为关联交易。2018 年公司将会继续向好家乡超市提供借款预计本金 7000 万元，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本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做出关于向好家乡超市借款的兜底清偿承诺：公司依据《增资协议》给予新疆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贰亿伍仟万元，若还款期限届满，经索偿程序后，借款人未能向公司清偿，则本人兜底向公司清偿借款本息。承诺不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		2015 年 1 月 1 日	2034 年 12 月 31 日				是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中山路文化巷附 101 号		2017 年 10 月 16 日	2018 年 10 月 15 日				否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312 号		2017 年 4 月 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否	
个人及法人单位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	乌鲁木齐新市区北京中路 147 号							否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负一层至三层		2011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否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裙楼局部第四层		2012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否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三层		2017 年 10 月 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否	
克拉玛依市城投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	新天地商业街 9 号楼（准噶尔		2008 年	2028 年				否	

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有限公司	路 218 号)、10 号楼 (准噶尔路 216 号)、地下车库		11 月 22 日	11 月 21 日					
克拉玛依市城投资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新天地商业街 5 号楼地下室 (准噶尔路 232 号)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否	
新疆五家渠华亿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五家渠市天山南路 128 号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32 年 2 月 29 日				否	
昌吉州众信贸易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市乌伊西路 1 号一期、二期、三期		2013 年 1 月 1 日	2033 年 1 月 1 日				否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559 号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是	其他
库尔勒塔里木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购物中心	库尔勒市巴州大厦负一层		2017 年 7 月 1 日	2027 年 6 月 30 日				否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昌吉购物中心	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30 年 1 月 30 日				是	其他
昌吉环宇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昌吉市建设路环宇邻里中心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新疆新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昌吉市石河子西路环宇广场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租赁情况说明

1、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公司库尔勒购物中心租赁库尔勒塔里木饭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巴州大厦负一层用于百货经营，租赁场地建筑面积为 1144 平方米（配电室除外），租赁期限 10 年，年租金 22.5 万元。租赁该场地，可更好地利用巴州大厦现有资源整体经营，提升现有负一层超市经营业绩。目前，双方已签订租赁合同。

2、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为优化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业态布局和品类结构，增加餐饮业态与儿童娱乐区域，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新增租赁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三层 3222.56 平方米的区域用于百货经营。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85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85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0.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申请办理的185万元贴息贷款提供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注销北京汇嘉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10月24日在北京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为朱翔，注册资本1000万元。目前，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2、公司全资子公司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在伊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以人民币4,286万元竞得编号2018-13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目前，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已与伊宁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汇嘉时代是新疆本土成长起来的百货连锁企业，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倡导“诚信正直、勇于负责、学习创新、乐观豁达、爱与感恩”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将更好地履行“对社会最具有贡献价值”的企业作为使命。一方面，严格商品及服务质量的管控，为消费者提供安心、安全的购物环境和消费体验。另一方面，与广大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1、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公司健康规范发展。同时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上市公司公告信息，以利于公司所有股东、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状况。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同步实现公司价值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一贯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报告期，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2016年度按每10股派0.81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9,440,000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5月26日实施完毕。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遵守信贷合同，及时披露与其相关的重要信息，报告期未出现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2、供应商和消费者的权益保护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石，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合作中维护供应商的正当权益、做好供应商扶持帮助与公司的权益的协调平衡，以达到双方互利共赢。

公司始终秉承“为顾客排忧解难就是为自己清障，为顾客着想就是为自己开路”的服务理念，以全面提升顾客满意度与忠诚度为工作目标，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会员服务方向，推出新版《会员权益》，在倡导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企业的责任义务、保护消费者权益、维权等方面进行改善。

3、切实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严格依规按时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员工享有国家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公司制定新版《薪酬体系设计指导意见》，稳步提高员工薪资水平和福利待遇。

4、社会回报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自 2010 年捐资设立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开展敬老爱老等社会公益慈善活动。根据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每年按年度销售收入的 1%向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履行捐赠，报告期内，公司对其捐赠金额为 245.83 万元。

公司一直秉承依法经营，诚信纳税的理念，按时按规定足额缴纳各项税款。

5、安全运营责任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运营体系，重点做好消防隐患整治、安全规范运营、安防保障工作。强化基层门店的安全运营的理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事故防范和应急保障能力，强化安全考核，确保安全经营无重大事故。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诚信经营，建立健全规范治理，努力提升公司综合经营管理水平。积极落实门店安全运营责任，切实保障股东权益，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实现企业与股东、供应商、消费者和员工的和谐发展，促进企业与社会的和谐进步，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主要经营业务为百货、超市、电器的零售业务，不涉及排污事项。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鑫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12,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17-05-06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6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25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潘锦海	0	149,747,550	62.39	149,747,550	质押	61,930,000	境内自然人
新疆鑫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000,000	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艺尹	0	9,732,450	4.06	9,732,4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52,500	1.15	2,752,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07,500	1.13	2,707,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妍	400,000	400,000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聚鑫3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8,523	398,523	0.17	0	无	0	其他
胡建忠	2,300	377,300	0.16	37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樊文瑞	1,300	376,300	0.16	375,000	质押	375,000	境内自然人
江德骏	358,400	358,4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鑫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孙妍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聚鑫3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8,523	人民币普通股	398,523				
江德骏	3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400				
江满仙	2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700				
陈亦荪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季群	234,805	人民币普通股	234,805				
耿春霞	231,984	人民币普通股	231,984				
苏永刚	223,363	人民币普通股	223,363				
葛文勇	220,371	人民币普通股	220,37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公司持股前十名股东中：潘锦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艺尹为实际控制人之女；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员工持股的股权合伙企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潘锦海	149,747,55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2	潘艺尹	9,732,45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3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4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7,5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5	胡建忠	375,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6	樊文瑞	375,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7	王立峰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8	董凤华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9	罗仁全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10	欧阳卫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潘锦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艺尹为实际控制人之女；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员工持股的股权合伙企业。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潘锦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柴窝堡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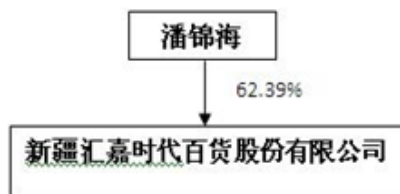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潘锦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柴窝堡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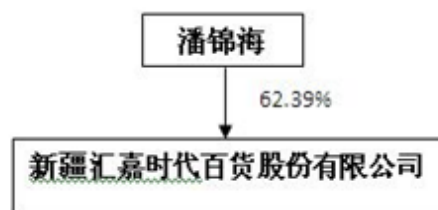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二、（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潘锦海	董事长	男	52	2008年3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149,747,550	149,747,550	0	-	30.155	否
薛意静	董事、总经理	女	44	2017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19.26	否
王立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300,000	300,000	0	-	23.785	否
高玉杰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7	2017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18.4092	否
师银郎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6	2014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32.9737	否
宋丽芬	董事	女	43	2017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28.793	否
邓峰	独立董事	男	47	2014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3.75	否
张文	独立董事	男	46	2017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1.875	否
崔艳秋	独立董事	女	48	2017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1.875	否
彭志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7年7月25日	2020年6月27日	0	0	0	-	-	否
韩丽娟	监事	女	40	2017年6月	2020年6月	0	0	0	-	17.8628	否

				月 28 日	月 27 日						
许建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15.3796	否
董凤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11 年 6 月 28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300,000	300,000	0	-	23.795	否
赵庆	副总经理	女	49	2016 年 5 月 20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23.505	否
马丽	副总经理	女	45	2017 年 7 月 7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31.4139	否
王芳	副总经理	女	48	2017 年 7 月 7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45,000	45,000	0	-	23.9676	否
张勇	副总经理（离任）	男	38	2017 年 7 月 7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22.05	否
汤洋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9	2012 年 1 月 18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1.875	否
邵宇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5	2011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1.875	否
胡建忠	董事、财务总监（离任）	男	48	2011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375,000	377,300	2,300	离职后买入	5.53	否
罗仁全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60	2011 年 6 月 28 日	2020 年 6 月 27 日	300,000	300,000	0	-	8.0312	否
郭安	常务副总经理（离任）	男	60	2016 年 5 月 20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0	-	8.1716	否
合计						151,067,550	151,069,850	2,300		344.3326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潘锦海	2008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柴窝堡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薛意静	2005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台湾三商集团公司新疆亚新生活广场营运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兼任新疆卡乐士商贸有限公司一卡乐士生活广场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新疆欧乐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一欧乐星城购物中心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王立峰	198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新疆分行营业所出纳、会计、和静县支行计划信贷股统计员、信贷员、房地产信贷部主任、轮台县支行行长、党委书记；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新疆柴窝堡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高玉杰	2005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凝华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至 2012 年任北京鸿华世纪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北展新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 年至 2017 年 4 月任北京富海力庆化工经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师银郎	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铜锣湾购物广场名品部、鞋品、男装部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铜锣湾购物广场总经理助理；2010 年 4 月至今任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今任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昌吉区域管理中心总经理兼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宋丽芬	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安子国际服装公司品牌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乌鲁木齐市 Tomboy 品牌区域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历任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中心副部长、品质控制中心部长兼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副部长、部长；2014 年 7 月至今任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理事；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邓峰	2004 年起历任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人口研究所所长，现任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2008 年至今任新疆经济学会秘书长；2008 年 10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3 月至今任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8 月至今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文	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新疆公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8 年 8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新疆佳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2012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德恒（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主任；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崔艳秋	2001 年至 2008 年，任新疆宏昌会计师事务所监管部稽核师；2009 年至 2011 年，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合伙人；2012 年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彭志军	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湖南汇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渤海金控）副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湖南财信工程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湖南财信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韩丽娟	2000 年 9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新疆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女装部主管；2005 年 2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新疆铜锣湾购物广场女装部经理兼招商部长（女装）；201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女装招商中心部长；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许建东	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惠阳市好宜多超市有限公司梅州店店长；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新疆七一酱园综合购物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商超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董风华	2002 年 2 月至 2008 年 12 月历任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部科员、副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赵庆	1995 年至 2016 年 2 月历任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友好商场门店副店长、采购部副部长、百货分公司副总经理、化妆品分公司总经理兼自营品牌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马丽	2001 年 4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品牌管理中心部长兼百货采购管理中心副部长、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本公司监事；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芳	2000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历任本公司业务部门运营主管、业务部门经理；2008 年 4 月至同年 12 月任本公司男装采购部采购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百货采购中心副部长、商管中心副部长、餐饮配套招商中心部长；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公司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潘锦海、王立峰、薛意静、高玉杰、师银郎、宋丽芬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邓峰、张文、崔艳秋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罗仁全、韩丽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第二届十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许建东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公司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潘锦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薛意静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立峰、董凤华、赵庆、马丽、师银郎、王芳、张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玉杰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董凤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报告期内，胡建中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和财务总监职务，详见 2017-023 号公告。

4、报告期内，罗仁全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详见 2017-032 号公告。

5、公司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彭志军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6、2018 年 3 月，张勇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详见 2018-011 号公告。

7、监事会主席彭志军因在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潘锦海	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7月	
潘锦海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8月	
潘锦海	新疆柴窝堡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0月	
潘锦海	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2月	
高玉杰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彭志军	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11月	
许建东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董凤华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及《绩效考核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所在岗位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上述人员的薪酬标准已实际予以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75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薛意静	董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高玉杰	董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宋丽芬	董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张文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崔艳秋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彭志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韩丽娟	监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许建东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公司发展需要
薛意静	总经理	聘任	公司发展需要
师银郎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发展需要
马丽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发展需要
高玉杰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发展需要
王芳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发展需要
胡建忠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辞去董事、财务总监职务
罗仁全	监事会主席	离任	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
郭安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届满离任
张勇	副总经理	离任	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8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905
技术人员	52
财务人员	99
行政人员	125
其他人员	791
合计	1,9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学历	191
大专学历	482
中专及以下学历	1,299
合计	1,97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零售行业的整体薪资水平、岗位要求、个人能力作为薪酬的指导线，秉承激励、竞争、经济的原则，根据区域城市平均工资水平及竞争对手薪资状况，制定薪资标准，各子、分公司经股份公司审批后可适当调整工资档级或增加补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通过培训逐步提高员工业务技能，增强员工爱岗敬业精神，使员工形成良好的职业素养。公司为了使培训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增加了培训需求调研，在培训形式上，公司增加了领导授课、业务培训、座谈交流等多种培训方式。中层骨干的培训重点在于管理能力的开发，通过培训，激发经理级以上员工的个人潜能，增强团队活力、凝聚力和创造力，提高中层骨干的计划性、执行力。普通员工培训重点在于提高专业技能，了解公司经营理念，提高主动性和积极性。培训方式主要是全体员工参加公司企业文化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37,2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902,000 元

说明：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外包主要是保安和保洁外包产生的费用，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外包主要是保安外包产生的费用，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购物中心外包主要是保洁外包产生的费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维护等工作，不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

报告期，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全部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会议表决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表决权。

2、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职能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 4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5 次，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1 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责任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制定了符合行业特点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3 月 22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29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7 月 26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0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0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潘锦海	否	10	10	5	0	0	否	5
薛意静	否	5	5	3	0	0	否	1
王立峰	否	10	9	4	0	1	否	4
高玉杰	否	5	5	3	0	0	否	1
师银郎	否	10	9	5	1	0	否	3
宋丽芬	否	5	4	3	1	0	否	1
邓峰	是	10	10	5	0	0	否	5
张文	是	5	4	3	1	0	否	2
崔艳秋	是	5	5	3	0	0	否	2
邵宇(离任)	是	5	3	2	2	0	是	0
汤洋(离任)	是	5	5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届独立董事邵宇因公务出差，未亲自出席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邓峰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在审议各项提案时，均能够认真、审慎、独立的履行表决权，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勤勉尽责，认真审核各项提案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关注，并同意将相关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审议了提名财务总监的提案、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审查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职业经历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同意将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审议了对新进高管核定薪资标准的提案以及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新聘高级管理人员核定薪资标准的提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同意将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讨论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提案。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贯彻实行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11964 号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嘉时代”）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嘉时代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汇嘉时代，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销售收入确认]</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4。</p> <p>汇嘉时代主营业务为商业零售业务，经营业态涉及综合购物中心、连锁百货商场、连锁超市等。</p> <p>2017 年度，汇嘉时代的营业收入 302,729.40 万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 282,880.61 万元，占比为 93.44%。汇嘉时代日常销售业务非常频繁，销售收入的确认依赖信息系统。汇嘉时代的销售业务在向客户交付商品，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时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p> <p>由于销售收入的确认高度依赖信息技术系统，可能存在销售收入的确认金额不准确或未</p>	<p>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和评估了汇嘉时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利用本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汇嘉时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技术应用控制和一般控制，包括评价信息技术系统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政策，是否按照设计运行，是否因数据被篡改或软件系统逻辑问题而可能导致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信息记录不准确；</p> <p>(3)评价汇嘉时代在将信息技术系统输出的信息与财务和经营数据进行核对过程中识别的差异进行追踪处理相关的关键人工控制的有效性；</p> <p>(4)与同行业、上期进行对比，分析了销售收入的增长率和毛利率的整体合理性；分析了本期各月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变动合理性，以及是否存在</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计入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的潜在错报，我们将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通过改变销售策略等实现突击性销售情况；</p> <p>(5) 核对本期业务系统销售额、业务系统收银金额与财务销售收入数据，检查信息系统数据与财务数据是否存在重大差异；</p> <p>(6) 抽样检查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报表、收银员交款单、信息系统数据等；</p> <p>(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选取样本与信息系统进行核对，并检查销售报表、收银员交款单、信息系统数据等；并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退货等，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8) 与管理层进行了访谈，结合对汇嘉时代的存货监盘，关注本期是否存在未交付商品而确认收入情况。</p>
[收购公司]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0 以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p> <p>2017 年，汇嘉时代向新疆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好家乡”）增资 1,249.00 万元，增资后持有新疆好家乡 51.00% 股权。汇嘉时代管理层经过综合分析判断认为虽然汇嘉时代持有新疆好家乡 51.00% 股权但仍未获得对新疆好家乡的控制权。</p> <p>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分析，以及是否达到控制标准，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收购公司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和评估了汇嘉时代与对外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对汇嘉时代管理层进行了访谈，检查了增资协议、董事会决议、价款支付单据、股权过户手续、新疆好家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评价了管理层对控制权的判断；</p> <p>(3) 复核了增资业务的会计处理，并评价其合理性；</p> <p>(4) 检查了增资新疆好家乡的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充分性。</p>

四、其他信息

汇嘉时代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汇嘉时代 2017 年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汇嘉时代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汇嘉时代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汇嘉时代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汇嘉时代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汇嘉时代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向芳芸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武亮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6,282,669.93	273,057,276.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156,422.69	7,351,768.65
应收账款	七、5	53,392,115.22	30,990,877.65
预付款项	七、6	15,482,285.02	22,725,553.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75,596,873.90	94,339,590.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2,007,849.34	72,829,369.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664,986.89	7,340,932.57
流动资产合计		548,583,202.99	508,635,368.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7,000,000.00	19,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472,780.3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468,402,548.52	456,200,668.60
固定资产	七、19	829,271,825.32	826,375,998.55
在建工程	七、20	42,599,320.32	28,612,227.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26,091,645.95	129,735,069.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99,543,209.72	151,075,76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460,802.71	5,478,73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00,000.00	5,272,23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9,342,132.84	1,622,250,703.02
资产总计		2,437,925,335.83	2,130,886,07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231,850,000.00	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5,5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600,898,949.96	439,902,734.14
预收款项	七、36	158,715,572.61	131,533,711.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9,648,928.40	7,445,380.84
应交税费	七、38	19,726,711.03	18,023,229.80
应付利息	七、39	326,898.58	356,236.18
应付股利	七、40	43,800.00	1,795,800.0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6,539,063.22	97,657,230.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7,749,923.80	704,214,323.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216,301,279.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50	1,316,613.00	
递延收益	七、51	5,784,25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00,871.10	216,301,279.00
负债合计		1,144,850,794.90	920,515,602.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37,180,266.99	437,180,26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7,808,210.64	36,149,119.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78,086,063.30	497,041,08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3,074,540.93	1,210,370,469.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3,074,540.93	1,210,370,46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37,925,335.83	2,130,886,071.93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680,448.70	244,474,490.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0,218,970.85	5,630,599.09
预付款项		7,676,772.44	11,788,551.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36,677,987.55	736,324,919.01
存货		42,724,635.48	29,087,286.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00,541.06	7,152,618.61
流动资产合计		966,279,356.08	1,034,458,465.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0.00	19,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9,744,257.97	136,271,477.67
投资性房地产		168,741,591.14	151,697,230.54
固定资产		373,617,021.49	363,288,122.36
在建工程		34,650,801.81	22,387,580.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80,450.74	10,613,902.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5,640,042.89	40,828,47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42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2,23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0,437,594.95	745,789,023.11
资产总计		1,976,716,951.03	1,780,247,48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00,000.00
应付账款		229,078,007.33	145,081,893.10
预收款项		49,310,847.63	53,226,352.46
应付职工薪酬		4,130,596.72	2,813,917.73
应交税费		5,459,977.70	2,382,464.12
应付利息		324,316.67	356,236.18
应付股利		43,800.00	1,795,800.00
其他应付款		485,302,755.32	379,296,664.5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3,650,301.37	590,453,328.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6,301,279.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22,859.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22,859.36	216,301,279.00
负债合计		1,006,073,160.73	806,754,607.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7,180,266.99	437,180,26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808,210.64	36,149,119.70
未分配利润		255,655,312.67	260,163,49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0,643,790.30	973,492,88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6,716,951.03	1,780,247,488.14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27,294,011.42	2,654,213,579.4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27,294,011.42	2,654,213,579.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87,432,879.27	2,544,631,297.3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525,668,404.66	2,188,951,191.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9,071,869.35	42,176,083.65
销售费用	七、63	179,204,866.67	163,129,803.72
管理费用	七、64	109,823,492.51	113,109,894.53
财务费用	七、65	17,222,380.43	33,572,553.39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6,441,865.65	3,691,770.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844,103.76	673,11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17,219.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248,455.46	3,418,244.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0	2,373,614.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142,187.80	113,673,642.5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2,379,899.51	4,478,379.1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7,095,543.62	2,842,11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426,543.69	115,309,909.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3	24,282,472.11	18,699,828.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144,071.58	96,610,080.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144,071.58	96,610,080.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144,071.58	96,610,080.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144,071.58	96,610,08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144,071.58	96,610,080.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56	0.439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56	0.43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2,144,071.5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96,610,080.49 元。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57,115,687.32	868,679,072.0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81,275,327.90	713,910,207.77
税金及附加		16,217,060.97	13,815,453.41
销售费用		57,757,535.73	46,881,562.18
管理费用		55,607,099.46	59,158,768.55
财务费用		7,437,920.59	12,660,070.97
资产减值损失		1,011,165.33	206,575.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844,103.76	673,11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17,219.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01.55	64,682.22
其他收益		219,418.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098,790.44	22,784,232.11
加：营业外收入		469,523.90	1,719,773.12
减：营业外支出		5,241,906.45	2,755,659.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26,407.89	21,748,345.61
减：所得税费用		5,735,498.52	3,532,990.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90,909.37	18,215,355.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90,909.37	18,215,355.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90,909.37	18,215,355.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5,489,722.73	3,030,917,984.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64,051,791.79	113,168,73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9,697,514.52	3,144,086,72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7,326,223.12	2,649,829,869.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376,231.99	115,405,56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716,362.71	124,648,908.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68,248,394.49	211,954,64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6,667,212.31	3,101,838,98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30,302.21	42,247,73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3,115.94	673,11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336.75	3,138,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452.69	3,811,38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844,929.23	111,138,031.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334,929.23	111,138,03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32,476.54	-107,326,645.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9,299,302.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1,850,000.00	119,5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850,000.00	598,859,302.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301,279.00	404,778,00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71,153.33	27,065,310.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372,432.33	431,843,31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2,432.33	167,015,98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24,606.66	101,937,078.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6	256,407,276.59	154,470,19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6	171,782,669.93	256,407,276.59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8,439,728.14	977,686,898.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21,722.42	2,286,501,58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6,161,450.56	3,264,188,485.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0,049,577.33	919,490,65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01,109.88	42,290,089.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17,759.45	39,837,02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19,088.38	2,280,081,72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187,535.04	3,281,699,50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73,915.52	-17,511,019.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3,115.94	673,11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1,621.34	3,136,9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4,737.28	3,810,08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160,319.91	68,096,82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650,319.91	68,096,82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465,582.63	-64,286,737.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9,299,302.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117,5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6,953,27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6,953,275.01	596,859,302.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301,279.00	402,778,00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98,850.17	26,971,529.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8,805,5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2,105,650.17	429,749,533.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47,624.84	167,109,76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44,042.27	85,312,011.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24,490.97	142,512,47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180,448.70	227,824,490.97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497,041,082.69		1,210,370,46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497,041,082.69		1,210,370,46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9,090.94			81,044,980.61		82,704,07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14		102,144,

											4,071.58		071.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59,090.94		-21,099,090.97		-19,440,00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1,659,090.94		-1,659,090.9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40,000.03		-19,440,000.0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7,808,210.64		578,086,063.30		1,293,074,540.9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权益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7,880,964.95				34,327,584.19		402,252,537.71		634,461,08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17,880,964.95				34,327,584.19		402,252,537.71		634,461,08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419,299,302.04				1,821,535.51		94,788,544.98		575,909,382.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610,080.49		96,610,08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1,		-1,821		

2017 年年度报告

									535.51		,535.5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1,535.51		-1,821,535.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497,041,082.69		1,210,370,469.38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 000.00				437,180 ,266.99				36,149, 119.70	260,163 ,494.27	973,492 ,88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 000.00				437,180 ,266.99				36,149, 119.70	260,163 ,494.27	973,492 ,88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659,0 90.94	-4,508, 181.60	-2,849, 090.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590, 909.37	16,590, 909.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59,0 90.94	-21,099 ,090.97	-19,440 ,00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1,659,0	-1,659,	-

									90.94	090.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40,000.03	-19,440,000.0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7,808,210.64	255,655,312.67	970,643,790.3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7,880,964.95				34,327,584.19	243,769,674.66	475,978,22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17,880,964.95				34,327,584.19	243,769,674.66	475,978,22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419,299,302.04				1,821,535.51	16,393,819.61	497,514,657.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215,355.12	18,215,355.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1,535.51	-1,821,535.5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1,535.51	-1,821,535.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260,163,494.27	973,492,880.96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08 年 4 月 7 日成立，2016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0000673412317X。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烟酒零售（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肉食分割；生产经营主食；图书、音像制品零售（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冷藏，冷冻）、散装食品（冷藏，冷冻）、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液体乳，乳粉、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乳制品）（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现做现卖（面制品，糕点类）（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餐饮（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儿童室内游戏娱乐服务（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保健食品、药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产品、工艺美术品、钟表、照相器材、家用电器、家具、体育用品、农畜产品、洗涤化妆品、计算机及其相关设备、通讯终端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除外）、建筑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及发布；房屋租赁；金、银、珠宝、玉器等首饰的加工零售；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机动车临时占道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

公司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京南路钻石城 5 号 1 栋 23 层；

总部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品零售行业。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潘锦海。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后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所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自本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及经营成果、合并现金流量及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

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受控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

行相应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合并利润表。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

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达到 100 万元及以上的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40.00	40.00
3 年以上		
3—4 年	60.00	6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的铺货借款，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风险类型对应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0%	3.00%	25.00%	50.00%	100.00%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计提。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

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其中：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1)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证据，并且与销售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不同销售方式下收入确认

(1) 合作销售专柜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在向客户交付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固定租金专柜收入确认：本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收入。

(3) 自营销售方式收入确认：本公司在向客户交付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销

售收入。

(4) 预收款销售方式收入确认：本公司在客户提货时确认销售收入。

5. 会员积分奖励计划

本公司向会员客户提供积分奖励计划，即在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同时会授予会员客户奖励积分，会员客户在满足一定条件后将奖励积分兑换为礼品或返利券。

公司在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同时，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本次商品销售或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一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依据奖励积分的兑换价值标准和预计兑换率确定。

获得积分奖励的会员客户在满足条件时兑换本公司提供的商品或服务时，公司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2017年10月25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调增2,373,614.87元，营业利润调增2,373,614.87元，营业外收入调减2,373,614.87元。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调增219,418.41元，营业利润调增219,418.41元，营业外收入调减219,418.41元。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18年4月25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合并利润表：调增持续经营净利润102,144,071.58元。母公司利润表：调增持续经营净利润16,590,909.37元。
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2018年4月25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合并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调减248,455.46元，调减营业利润248,455.46元；营业外收入本期调减100,229.89元；营业外支出本期调减348,685.35元；资产处置收益上期调增3,418,244.51元，调增上期营业利润3,418,244.51元；营业外收入上期调减3,431,384.33元；营业外支出上期调减13,139.82元。母公司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调减86,101.55元，调减营业利润86,101.55元；营业外收入本期调减93,689.32元；营业外支出本期调减179,790.87元；资产处置收益上期调增64,682.22元，营业利润上期调增64,682.22元；营业外收入上期调减77,822.04元；营业外支出上期调减13,139.82元。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免税、5%、6%、11%、13%、17%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25
北京汇嘉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本公司及除上述以外其他所属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自2012年1月1日起，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自2012年1月1日起，对从事农产品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部分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税[2012]12号），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15.00%的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 规定, 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 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 加计扣除。本公司所属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和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工资, 享受企业所得税额 100.00% 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278,865.66	2,544.13
银行存款	161,503,804.27	256,404,732.46
其他货币资金	4,500,000.00	16,650,000.00
合计	176,282,669.93	273,057,276.59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其他货币资金 4,500,000.00 元使用受到限制, 系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 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6,156,422.69	7,301,768.65
合计	26,156,422.69	7,351,768.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9,100.07	2.66	1,323,100.07	83.26	266,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75,777.88	93.97	3,136,662.66	5.59	52,939,115.22	33,162,238.15	100.00	2,171,360.50	6.55	30,990,877.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0,113.89	3.37	1,823,113.89	90.70	187,000.00					
合计	59,674,991.84	/	6,282,876.62	/	53,392,115.22	33,162,238.15	/	2,171,360.50	/	30,990,877.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蒋国峰	1,589,100.07	1,323,100.07	83.2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1,589,100.07	1,323,100.07	/	/

注：公司本期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计

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4,670,977.45		
1 至 2 年	7,383,982.53	1,476,796.51	20.00
2 至 3 年	3,763,122.99	1,505,249.20	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57,694.91	154,616.95	6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6,075,777.88	3,136,662.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刘钱江	713,960.98	643,960.98	90.2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五家渠一阳咖啡西餐厅	550,473.70	550,473.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吴俊宏	94,729.08	84,729.08	89.44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宋顺勇	93,010.74	83,010.74	89.2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沈德俊	83,063.52	73,063.52	87.9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李君会	61,666.12	51,666.12	83.7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孙键	55,842.45	55,842.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雷鸣	54,236.34	44,236.34	81.5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秦刚	53,410.98	48,410.98	90.64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程文龙	47,565.95	42,565.95	89.49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刘燕燕	39,047.51	29,047.51	74.39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楚德民	33,916.92	28,916.92	85.2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刘洪举	30,671.71	25,671.71	83.7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任晓乐	28,999.36	18,999.36	65.5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张科举	28,604.11	18,604.11	65.04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杨嘉旭	21,501.75	4,501.75	20.94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张新才	19,412.67	19,412.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10,113.89	1,823,113.89	—	—

注：公司本期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11,516.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期末余额的汇总金额为 33,099,132.6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5.4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72,292.06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86,985.31	71.61	15,169,797.18	66.76
1 至 2 年	340,957.80	2.20	3,848,280.12	16.93
2 至 3 年	1,100,383.08	7.11	36,940.88	0.16
3 年以上	2,953,958.83	19.08	3,670,535.27	16.15
合计	15,482,285.02	/	22,725,553.4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123,786.5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364,273.81	57.22	3,030,507.71	2.93	100,333,766.10	34,569,775.25	35.48	1,704,329.69	4.93	32,865,445.5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392,680.31	41.19	1,609,712.98	2.16	72,782,967.33	62,874,045.76	64.52	1,399,900.92	2.23	61,474,144.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69,956.00	1.59	389,815.53	13.58	2,480,140.47					
合计	180,626,910.12	/	5,030,036.22	/	175,596,873.90	97,443,821.01	/	3,104,230.61	/	94,339,590.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金色智开商贸有限公司	19,290,991.08	289,364.86	1.50	
巴州铁赢商贸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40,000.00	1.50	
新疆宝开茂建材有限公司	6,121,666.67	183,650.00	3.00	
新疆恒傲正合商贸有限公司	6,016,664.00	90,249.96	1.50	
乌鲁木齐瓯渠商贸有限公司	5,450,000.00	81,750.00	1.50	
新疆亿伦商贸有限公	5,033,331.69	120,499.98	2.39	
乌鲁木齐风尚优品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0.00	1.50	
新疆大地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0.00	1.50	
新疆迈克尔钻石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0.00	1.50	
伊犁国土资源局	4,542,360.00	181,462.09	3.99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展图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0.00	60,000.00	1.50	
库尔勒国土资源局	3,435,382.00	137,239.58	3.99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新疆百丽鞋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45,000.00	1.50	
新疆马天龙服饰有限公司	2,517,934.01	75,538.02	3.00	
新疆安庆芳华商贸有限公司	2,500,000.00	37,500.00	1.50	
乌鲁木齐尚品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30,000.00	1.50	
朱伟华	2,000,000.00	30,000.00	1.50	
乌鲁木齐意豪嘉康贸易有限公司	1,912,214.30	57,366.43	3.00	
乌鲁木齐市盛德坤商贸有限公司	1,300,000.00	19,500.00	1.50	
乌鲁木齐伊迪丝商贸有限公司	1,142,920.08	17,143.80	1.50	
乌鲁木齐达美纵横商贸有限公司	1,094,142.98	1,094,142.98	100.00	
乌鲁木齐康业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1,006,667.00	15,100.01	1.50	
合计	103,364,273.81	3,030,507.71	/	/

注 1：本公司应收的该类款项，系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的铺货拆借资金，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依据本附注五、11. 所述的风险类型对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公司本期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对除供应商铺货借款以外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7,478,193.54		
1 至 2 年	6,268,902.97	1,253,780.59	20.00
2 至 3 年	408,591.31	163,436.52	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7,431.55	64,458.93	60.00
4 至 5 年	7,620.00	6,096.00	80.00
5 年以上	121,940.94	121,940.94	100.00
合计	74,392,680.31	1,609,712.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张家伟	500,000.00	331,414.17	66.28	注
乌鲁木齐纵腾源商贸有限公司	289,956.00	13,251.36	4.57	注
柳岸婷	530,000.00	15,900.00	3.00	注
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	400,000.00	12,000.00	3.00	注
新疆佳美宏凡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	12,000.00	1.50	注
刘宾	350,000.00	5,250.00	1.50	注
合计	2,869,956.00	389,815.53	—	—

注：本公司应收的该类款项，系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的铺货拆借资金，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依据本附注五、11. 所述的风险类型对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77,624.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27,663.51 元。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4,155.5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	717,144.00	188,585.95
往来款、借款	179,130,428.09	88,834,897.85
备用金	107,165.70	7,081,124.07
垫付款	672,172.33	1,339,213.14
合计	180,626,910.12	97,443,821.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52,578,704.58	1年以内	29.11	
新疆金色智卉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19,290,991.08		10.68	289,364.86
巴州铁赢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16,000,000.00	1年以内	8.86	240,000.00
新疆宝开茂建材有限公司	借款	6,121,666.67	1年以内	3.39	183,650.00
乌鲁木齐瓯渠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5,450,000.00		3.02	81,750.00
合计	/	99,441,362.33	/	55.06	794,764.86

注1：新疆金色智卉商贸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9,290,991.08元，其中1年以内为2,614,870.95元，1至2年为3,365,751.90元，3至4年为11,310,368.23元，4至5年为2,000,000.00元。

注2：乌鲁木齐瓯渠商贸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5,450,000.00元，其中1年以内为450,000.00元，1至2年为5,000,000.00元。

注3：如本附注十二、7注释所述，本公司依据增资协议约定向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提供1

年期的借款50,0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12.00%，公司实质控制人潘锦海提供承诺，若还款期限届满，好家乡超市未向公司清偿，则由实质控制人潘锦海向本公司清偿借款本息。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5,798,670.23	280,388.39	85,518,281.84	69,389,296.72		69,389,296.7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6,489,567.50		6,489,567.50	3,440,072.88		3,440,072.88
合计	92,288,237.73	280,388.39	92,007,849.34	72,829,369.60		72,829,369.6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80,388.39				280,388.3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80,388.39				280,388.39

注：本公司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和留抵的增值税	9,529,117.05	7,032,706.19
预缴税费	135,869.84	308,226.38
合计	9,664,986.89	7,340,932.57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7,000,000.00		7,0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新疆天山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0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7,000,000.00		-	7,000,000.00						673,115.94
合计	19,500,000.00		12,500,000.00	7,000,000.00					/	673,115.94

注：公司向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对其实施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成本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好家乡超市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注: 如本附注十二、7 注释所述, 本公司依据增资协议约定向好家乡超市提供 2 年期的借款 200,000,000.00 元, 借款利率为 4.90%, 公司实质控制人潘锦海提供承诺, 若还款期限届满, 好家乡超市未向公司清偿, 则由实质控制人潘锦海向本公司清偿借款本息。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乌鲁木齐市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972,780.30					12,500,000.00	13,472,780.30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12,490,000.00		-12,490,000.00						
小计		12,490,000.00		-11,517,219.70					12,500,000.00	13,472,780.30
合计		12,490,000.00		-11,517,219.70					12,500,000.00	13,472,780.30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9月26日，本公司与许平、好家乡超市签订《增资协议》，本公司以1,249.00万元增资好家乡超市并取得51.00%的股权。2017年10月23日，好家乡超市召开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的议案》。依据好家乡超市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董事会成员为9人，其中5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其余4名董事由其他股东提名。本公司虽然向好家乡超市委派5名董事，但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表决权均未达到三分之二。因此，公司2017年度对新疆好家乡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未将新疆好家乡纳入2017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注2：公司向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对其实施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成本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5,482,255.67	55,296,485.34		510,778,74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15,682.63			24,215,682.6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4,215,682.63			24,215,682.6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9,697,938.30	55,296,485.34		534,994,423.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157,545.74	5,420,526.67		54,578,07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18,351.27	1,395,451.44		12,013,802.71
(1) 计提或摊销	10,618,351.27	1,395,451.44		12,013,802.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9,775,897.01	6,815,978.11		66,591,875.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9,922,041.29	48,480,507.23		468,402,548.52
2. 期初账面价值	406,324,709.93	49,875,958.67		456,200,668.60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其拥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22,726,783.79元，固定资产房屋账面价值179,068,057.87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3,003,470.73元作为抵押物取得短期借款230,000,000.00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	30,290,601.31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2,486,813.67	36,238,780.70	9,150,615.51	48,913,404.62	1,036,789,614.50
2. 本期	9,356,091.19	9,575,172.65	10,737,453.97	6,684,762.44	36,353,480.25

增加金额					
（1） 购置	1,364,008.31	1,810,665.19	10,737,453.97	5,258,176.67	19,170,304.14
（2） 在建工程转入	7,992,082.88	7,764,507.46		1,426,585.77	17,183,176.1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984,868.98	226,749.58	8,084,357.32	9,295,975.88
（1） 处置或报废		984,868.98	226,749.58	8,084,357.32	9,295,975.88
4. 期 末 余额	951,842,904.86	44,829,084.37	19,661,319.90	47,513,809.74	1,063,847,118.87
二、累计折旧					
1. 期 初 余额	158,552,668.17	14,613,072.18	6,083,694.54	30,865,218.49	210,114,653.38
2. 本 期 增加金额	20,305,631.67	3,181,538.56	4,255,140.84	4,485,451.45	32,227,762.52
（1） 计提	20,305,631.67	3,181,538.56	4,255,140.84	4,485,451.45	32,227,762.52
3. 本 期 减少金额		510,964.74	200,823.69	7,354,296.49	8,066,084.92
（1） 处置或报废		510,964.74	200,823.69	7,354,296.49	8,066,084.92
4. 期 末 余额	178,858,299.84	17,283,646.00	10,138,011.69	27,996,373.45	234,276,330.98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 余额	298,962.57				298,962.57
2. 本 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 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 末 余额	298,962.57				298,962.57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	772,685,642.45	27,545,438.37	9,523,308.21	19,517,436.29	829,271,825.32

账面价值					
2. 期初 账面价值	783,635,182.93	21,625,708.52	3,066,920.97	18,048,186.13	826,375,998.55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其拥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22,726,783.79元，固定资产房屋账面价值179,068,057.87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3,003,470.73元作为抵押物取得短期借款230,000,000.00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739,579.3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专柜及室内装修	20,513,998.84		20,513,998.84	17,757,651.94		17,757,651.94
伊犁购物中心工程	7,948,518.51		7,948,518.51	2,448,847.39		2,448,847.39
库尔勒购物中心商城整体改造	6,333,297.65		6,333,297.65	377,475.72		377,475.72
昌吉购物中心门店装修工程	5,066,276.16		5,066,276.16	2,606,356.51		2,606,356.51
富基融通程序定制开发项目	2,208,206.34		2,208,206.34			

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设备改造及装修工程	529,022.82		529,022.82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商铺装修及超市改造项目				220,194.17		220,194.17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儿童体验馆改造				1,425,902.59		1,425,902.59
乌鲁木齐中山路店餐饮区项目装修及改造				1,987,832.63		1,987,832.63
库尔勒商投门店装修及整改项目				1,787,966.20		1,787,966.20
其他专柜装修及改造项目						
合计	42,599,320.32		42,599,320.32	28,612,227.15		28,612,227.15

注：公司本期将在建工程期初余额28,612,227.15元按照工程项目名称进行重述。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专柜及室内装修	64,724,391.04	17,757,651.94	33,469,049.44	1,835,835.84	28,876,866.70	20,513,998.84	79.15	79.15			自筹

伊犁购物中心工程		2,448,847.39	5,499,671.12			7,948,518.51							自筹
库尔勒购物中心商城改造	18,374,094.77	377,475.72	9,420,334.35	3,464,512.42		6,333,297.65	53.32	53.32					自筹
昌吉购物中心门店装修工程	286,150,000.00	2,606,356.51	2,459,919.65			5,066,276.16	1.77	1.77					自筹
富基通融程序定制开发项目	3,700,000.00		2,208,206.34			2,208,206.34	59.68	59.68					自筹
乌鲁木齐喀什路东超市设备改造及修工程	15,254,333.32		10,815,904.08	5,695,178.40	4,591,702.86	529,022.82	70.90	70.90					自筹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商铺修超及市改造项目	21,464,740.89	220,194.17	21,464,740.89	179,702.27	21,505,232.79		101.03	100.00					自筹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儿童体验馆改造		1,425,902.59			1,425,902.59			100.00				自筹
乌鲁木齐中山路店餐饮区目修改造	12,742,068.00	1,987,832.63	11,504,861.65	2,193,539.32	11,299,154.96			105.89	100.00			自筹
库尔勒商门店修整项目		1,787,966.20	23,901,534.88	3,814,407.86	21,875,093.22				100.00			自筹
其他专柜修改造项目			11,813,893.31		11,813,893.31				100.00			自筹
合计	422,409,628.02	28,612,227.15	132,558,115.71	17,183,176.11	101,387,846.43	42,599,320.32	/	/			/	/

注：在建工程本期其他减少额101,387,846.43元，其中转入长期待摊费用77,172,163.80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24,215,682.63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8,010,829.16			8,410,401.54	146,421,23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910,884.00	910,884.00
(1) 购置				910,884.00	910,884.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8,010,829.16			9,321,285.54	147,332,114.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726,365.69			1,959,795.36	16,686,16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2,125.81			872,181.89	4,554,307.70
(1) 计提	3,682,125.81			872,181.89	4,554,307.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408,491.50			2,831,977.25	21,240,468.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602,337.66			6,489,308.29	126,091,645.95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284,463.47			6,450,606.18	129,735,069.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其拥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22,726,783.79 元，固定资产房屋账面价值 179,068,057.87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3,003,470.73 元作为抵押物取得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门店装修	100,925,121.06	64,708,066.20	17,239,572.89		148,393,614.37
专柜装修	24,553,060.55	18,158,887.28	12,619,846.45		30,092,101.38
其他	25,597,587.11	9,342,177.10	13,882,270.24		21,057,493.97
合计	151,075,768.72	92,209,130.58	43,741,689.58		199,543,209.72

其他说明：

无

29、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5,481,996.80	3,822,299.52
资产摊销及暂无发票费用	10,621,093.34	1,593,164.00	11,042,928.87	1,656,439.33
递延收益	5,784,258.10	867,638.71		
合计	16,405,351.44	2,460,802.71	36,524,925.67	5,478,738.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343,073.10	5,574,553.68
可抵扣亏损	4,535,331.67	1,546,723.01
合计	26,878,404.77	7,121,276.6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2019	326,346.50	326,346.50	
2020	1,219,201.51	1,219,201.51	
2021	1,175.00	1,175.00	
2022	2,988,608.66	-	
合计	4,535,331.67	1,546,723.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其他长期资产购置款	500,000.00	5,272,231.50
合计	500,000.00	5,272,231.50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5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31,850,000.00	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截至2017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余额为230,000,000.00元。详见本附注七、18和附注七、19以及附注七、25所述。

注2：截至2017年12月31日，保证借款余额为1,850,000.00元系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借款，本公司为该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84,526,738.90	438,837,944.14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372,211.06	1,064,790.00
合计	600,898,949.96	439,902,734.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昌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3,476,335.39	尚未结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六师一〇一团	1,770,373.02	尚未结算
合计	5,246,708.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2,471,193.06	121,236,903.29
预收租金、物业费	16,244,379.55	10,296,808.54
合计	158,715,572.61	131,533,711.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7,445,380.84	114,538,663.50	112,335,115.94	9,648,928.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42,588.79	11,642,588.7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45,380.84	126,181,252.29	123,977,704.73	9,648,928.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23,641.86	99,046,022.02	96,935,467.58	9,134,196.30
二、职工福利费	18,150.00	3,765,164.65	3,783,314.65	
三、社会保险费		6,654,290.31	6,654,290.3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972,701.23	5,972,701.23	
工伤保险费		293,707.13	293,707.13	
生育保险费		387,881.95	387,881.95	
四、住房公积金	13,092.00	3,277,176.00	3,277,176.00	13,0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0,496.98	1,796,010.52	1,684,867.40	501,640.1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445,380.84	114,538,663.50	112,335,115.94	9,648,928.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704,791.22	10,704,791.22	
2、失业保险费		937,797.57	937,797.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642,588.79	11,642,588.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817,412.43	8,058,817.52
消费税	2,553,919.13	1,669,349.74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214,169.14	6,532,603.84
个人所得税	220,860.71	99,012.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128.02	727,874.4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48,662.13	519,944.95
房产税	198,562.31	249,079.66
印花税	91,121.09	
其他	73,876.07	166,546.84
合计	19,726,711.03	18,023,229.80

其他说明：

根据财会(2016)22号文要求，对应交税费相关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56,236.1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6,898.58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26,898.58	356,236.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3,800.00	1,795,8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43,800.00	1,795,8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支付欧阳卫2014年股利4.38万元，欧阳卫未要求公司支付。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3,264,046.13	19,473,245.42
供应商保证金及质保金	45,140,458.74	36,662,618.19
保证金及押金	1,107,205.00	2,773,551.30
代收代付款	11,978,625.39	14,986,992.27
预提费用	13,257,822.44	13,179,543.65
其他	1,790,905.52	10,581,279.93
合计	116,539,063.22	97,657,230.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克拉玛依市城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1,342,381.08	未到结算期
乌鲁木齐惠鑫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65,308.27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307,689.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16,301,279.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216,301,279.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316,613.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1,316,613.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4年8月，本公司与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美乐公司”）就汇嘉生活广场六楼租赁给金美乐公司用于开设餐饮广场事宜签订《租赁合同书》及《补充协议》。后因消防验收未通过等原因，与本公司产生纠纷，金美乐公司于2015年4月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昌吉中院”）提出诉讼，诉讼请求为包括退还保证金、

装修押金、管理费水电费、装修设计费等合计金额5,322,933.07元。2016年4月26日,昌吉中院做出民事判决((2015)昌中民二初字第95号),驳回金美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金美乐公司不服判决,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疆高院”)上诉,新疆高院于2016年8月9日裁定撤销昌吉中院的原判决并发回重审。昌吉中院于2017年5月2日做出民事判决((2016)新23民初第176号),本公司向金美乐公司支付赔偿装修设计、广告等费用2,354,118.00元、违约金90,000.00元;金美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租金和物业费77,266.00元、支付违约金772.00元;驳回双方的其他反诉请求。

本公司和金美乐公司均不服上述判决,并向新疆高院提出上诉。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该案件正在新疆高院审理过程中。

本公司根据该诉讼可能的结果产生的预计损失,本期计提预计负债1,316,613.00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奖励积分		5,784,258.10		5,784,258.10	会员客户消费奖励
合计		5,784,258.10		5,784,258.1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0,000,000.00	-	-	-	-	-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7,180,266.99			437,180,266.9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37,180,266.99			437,180,266.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49,119.70	1,659,090.94		37,808,210.6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149,119.70	1,659,090.94		37,808,210.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7,041,082.69	402,252,537.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7,041,082.69	402,252,537.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44,071.58	96,610,080.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59,090.94	1,821,535.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440,000.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8,086,063.30	497,041,082.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8,806,140.27	2,456,698,874.46	2,458,290,467.14	2,114,146,557.14
其他业务	198,487,871.15	68,969,530.20	195,923,112.28	74,804,634.35
合计	3,027,294,011.42	2,525,668,404.66	2,654,213,579.42	2,188,951,191.49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9,307,913.47	15,254,781.55
营业税		3,213,435.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94,096.81	5,617,226.88
教育费附加	4,067,176.60	4,012,304.95
资源税		
房产税	16,754,747.91	12,606,793.00
土地使用税	2,329,446.88	603,349.93
车船使用税	21,910.00	11,933.81
印花税	896,577.68	856,258.16
合计	49,071,869.35	42,176,083.6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37,467,707.45	31,662,597.51

折旧费	27,936,642.20	38,964,445.06
装修费	26,562,721.60	21,901,699.55
房屋租赁费	22,460,470.93	18,891,958.59
水电暖空调费	15,919,562.24	15,520,565.80
广告、宣传费	16,021,222.81	17,191,782.09
社会保险费	6,691,209.45	6,448,584.00
其他费用	26,145,329.99	12,548,171.12
合计	179,204,866.67	163,129,803.7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647,373.99	52,495,234.11
无形资产摊销及折旧费	8,159,794.54	8,503,478.34
社会保险费	9,769,211.36	9,559,163.22
维修费	4,760,302.56	2,425,321.90
聘请中介费	4,223,412.70	10,973,514.33
业务招待费	3,943,526.81	6,109,776.39
劳务费	3,073,849.91	3,478,092.86
差旅费	2,298,935.32	2,261,204.82
物业管理费	774,955.99	754,592.30
房屋租赁费	725,638.88	660,615.70
物料消耗	459,587.94	266,807.19
水电暖费	128,659.42	123,169.00
税费		4,008,793.16
其他	10,858,243.09	11,490,131.21
合计	109,823,492.51	113,109,894.53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净额	6,455,147.92	22,145,319.60
银行贴息、手续费及其他	10,767,232.51	11,427,233.79
合计	17,222,380.43	33,572,553.39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161,477.26	3,691,770.5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0,388.3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441,865.65	3,691,770.57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17,219.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73,115.94	673,115.9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844,103.76	673,115.94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248,455.46	70,086.76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3,348,157.75
合计	-248,455.46	3,418,244.51

注：公司本期将资产处置收益上期发生额 3,418,244.51 元进行重述。

70、其他收益

(1) 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73,614.87	
合计	2,373,614.87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235,116.87		与收益相关
网订店取商业平台建设项目补贴款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就业岗位补贴款	282,498.00		与收益相关
实施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返还	15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73,614.87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30,637.00	3,562,826.13	930,637.00
其他	1,449,262.51	915,553.02	1,449,262.51
合计	2,379,899.51	4,478,379.15	2,379,899.51

注：公司本期将营业外收入上期发生额 4,478,379.15 元进行重述。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助	929,137.00		与收益相关
兵团重要商品价格监测补贴	1,5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874,388.63	与收益相关
乌鲁木齐高新区中小企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兵团非公有制中小微企业扶持专项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维稳补贴		65,250.00	与收益相关
市场监测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8,187.50	与收益相关
内贸流通企业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30,637.00	3,562,826.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69,621.67	2,557,246.68	2,469,621.67
报废非流动资产损失	2,699,639.46		2,699,639.46
赔款支出	1,481,545.34		1,481,545.34
罚款支出	95,000.00	72,000.00	95,000.00
其他	349,737.15	212,865.59	349,737.15
合计	7,095,543.62	2,842,112.27	7,095,543.62

其他说明：

注：公司本期将营业外支出上期发生额 2,842,112.27 元进行重述。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264,535.97	17,523,203.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17,936.14	1,176,625.72
合计	24,282,472.11	18,699,828.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426,543.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963,981.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9,501.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0,967.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0,834.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10,022.94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1,516.0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727,582.96
所得税费用	24,282,472.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3,148,251.87	3,562,826.13
资金往来款	43,723,279.85	40,832,886.78
利息收入	2,394,667.78	1,819,268.26
票据保证金	1,650,000.00	65,834,585.45
保函保证金	10,500,000.00	
其他	2,635,592.29	1,119,171.74
合计	64,051,791.79	113,168,738.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费	16,364,586.73	15,997,229.94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	16,318,355.90	20,868,272.68

银行手续费	10,767,232.51	11,427,233.79
对外捐赠	2,469,621.67	2,557,246.68
票据保证金	—	7,516,182.00
资金往来款	43,626,802.10	64,058,560.03
其他付现销售管理费用	78,701,795.58	89,529,916.22
合计	168,248,394.49	211,954,641.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公司本期将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上期发生额 211,954,641.34 元进行重述。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好家乡超市的借款	25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144,071.58	96,610,080.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31,865.65	3,691,770.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241,565.23	61,054,624.84
无形资产摊销	4,554,307.70	5,145,308.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741,689.58	39,513,806.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455.46	-3,418,244.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99,639.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49,815.70	23,964,587.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5,896.24	-673,11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7,936.14	1,176,62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58,868.13	-3,923,913.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478,956.10	-3,237,618.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184,676.18	-177,656,175.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30,302.21	42,247,736.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782,669.93	256,407,276.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6,407,276.59	154,470,197.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24,606.66	101,937,078.8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1,782,669.93	256,407,276.59
其中：库存现金	10,278,865.66	2,544.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503,804.27	256,404,732.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782,669.93	256,407,276.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79,068,057.8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003,470.73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2,726,783.79	借款抵押
合计	209,298,312.39	/

其他说明：

无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社保补贴	1,235,116.87	其他收益	1,235,116.87
拆迁补助	929,137.00	营业外收入	929,137.00
网订店取商业平台建设项目补贴款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促进就业岗位补贴款	282,498.00	其他收益	282,498.00
实施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返还	156,000.00	其他收益	156,000.00
兵团重要商品价格监测补贴	1,5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
合计	3,304,251.87	/	3,304,251.8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	昌吉市	零售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市	克拉玛依市	零售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五家渠市	五家渠市	零售业	100.00	—	设立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零售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库尔勒	库尔勒	零售业	100.00	—	设立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市	昌吉市	零售业	100.00	—	设立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伊宁市	伊宁市	零售业	100.00	—	设立
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北京汇嘉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小额贷款	5.55		权益法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零售业	51.00		权益法

注1:本公司向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委派一名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注2:如本附注七.17.注1所述,本公司对好家乡超市委派5名董事,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6,417,586.31	242,784,924.75		
非流动资产	626,463,924.80			
资产合计	872,881,511.11	242,784,924.75		
流动负债	718,197,656.19	32,126.47		
非流动负债	261,303,955.19			
负债合计	979,501,611.38	32,126.4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6,620,100.27	242,752,798.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4,376,251.14	13,472,780.30		
调整事项	54,376,251.14			
--商誉	49,519,080.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857,170.6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472,78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4,533,720.27	402,815.73		
净利润	-34,014,060.07	54,345.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014,060.07	54,345.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76,282,669.93		176,282,669.93
应收票据			26,156,422.69		26,156,422.69
应收账款			53,392,115.22		53,392,115.22
其他应收款			175,596,873.90		175,596,873.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0.00	7,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接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73,057,276.59		273,057,276.59
应收票据			7,351,768.65		7,351,768.65
应收账款			30,990,877.65		30,990,877.65
其他应收款			94,339,590.40		94,339,59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500,000.00	19,5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31,850,000.00	231,85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票据					5,500,000.00	5,500,000.00
应付账款		600,898,949.96	600,898,949.96		439,902,734.14	439,902,734.14
应付利息		326,898.58	326,898.58		356,236.18	356,236.18
应付股利		43,800.00	43,800.00		1,795,800.00	1,795,800.00
其他应付款		116,539,063.22	116,539,063.22		97,657,230.76	97,657,230.76
长期借款					216,301,279.00	216,301,279.00

2.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此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 和七.9 中。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无法履行义务支付现金和其他金融资产以偿还金融负债而产生的风险。本公司应对流动性风险的政策是在正常和资金紧张的情况下，尽可能确保有足够的现金储备和保持一定水平的金融机构备用授信额度以偿还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本公司信誉的损害。

下表显示了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基于未折现的现金流量（包括根据合同利率或本资产负债表日适用的浮动利率计算的应付利息金额）的到期日分析，以及本公司被要求偿还这些负债的最早日期：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1,850,000.00				231,85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0,533,505.39	51,580,852.31	1,311,754.83	7,472,837.43	600,898,949.96
应付利息	326,898.58				326,898.58
应付股利		43,800.00			43,800.00
其他应付款	70,478,774.24	20,251,211.90	10,731,382.55	15,077,694.53	116,539,063.22
长期借款					

接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票据	5,500,000.00				5,500,000.00
应付账款	420,315,140.05	4,441,310.40	8,700,954.28	6,445,329.41	439,902,734.14
应付利息	356,236.18				356,236.18
应付股利	1,795,800.00				1,795,800.00
其他应付款	56,884,016.00	16,267,953.56	13,573,004.72	10,932,256.48	97,657,230.76
长期借款	216,301,279.00				216,301,279.00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短期借款有关。

于2017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172.50万元（上期：185.56万元）。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外币资产或负债，故不存在外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阜康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克拉玛依汉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好家乡超市	联营企业（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
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
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担任高管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担任执行董事
潘春梅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潘锦兰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潘锦财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潘艺尹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潘丁睿	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39,482.16	3,837,664.00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700,900.90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5,398.00	
合计	/	15,275,781.06	3,837,664.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好家乡超市	销售商品	332,668.65	
潘锦兰	提供服务	198,578.96	
潘丁睿	提供服务	123,153.03	534,211.84
潘锦财	提供服务	30,550.39	33,395.46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800.00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3,602.74	
阜康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9,479.86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47.01
合计	/	733,353.77	655,634.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克拉玛依汉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5/10	2019/5/9	100.00 万元/年	594,468.84
合计	/		/	/	/	594,468.84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潘丁睿	商铺	524,297.76	

合计	/	524,297.76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楼	628,112.88	643,815.70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	131,183.93	
合计	/	759,296.81	643,815.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租赁关联方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的办公楼 4 至 6 层以及地下室，租期 20 年，租金每年 659,518.50 元（含税）。本报告期比去年同期减少是因为 2016 年 5 月“营改增后”才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抵扣进项税金所致。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0	2017/10/17	2018/10/17	否
合计	1,850,000.00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锦海	100,000,000.00	2017/2/8	2020/2/7	否
潘锦海、潘春梅、潘艺尹	250,000,000.00	2012/5/31	2020/5/20	是
潘锦海、潘春梅、潘艺尹	250,000,000.00	2013/4/25	2021/3/24	是
潘锦海	200,000,000.00	2015/5/25	2017/5/24	是
合计	800,000,000.00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9/28	2018/9/27	/
好家乡超市	37,510,000.00	2017/9/30	2018/9/29	/
好家乡超市	7,490,000.00	2017/10/14	2018/10/13	/
好家乡超市	7,510,000.00	2017/10/14	2019/10/13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0/26	2019/10/25	/
好家乡超市	7,490,000.00	2017/10/28	2019/10/27	/
好家乡超市	20,000,000.00	2017/10/18	2019/10/17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0/31	2019/10/30	/
好家乡超市	2,000,000.00	2017/11/4	2019/11/3	/
好家乡超市	12,000,000.00	2017/11/9	2019/11/8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1/10	2019/11/9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1/11	2019/11/10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1/15	2019/11/14	/
好家乡超市	10,000,000.00	2017/11/15	2019/11/14	/
好家乡超市	10,000,000.00	2017/11/16	2018/11/15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1/2	2019/11/1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1/17	2019/11/16	/
好家乡超市	6,000,000.00	2017/11/24	2019/11/23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1/28	2019/11/27	/
好家乡超市	10,000,000.00	2017/12/2	2019/12/1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6	2019/12/5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8	2019/12/7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13	2019/12/12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14	2019/12/13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15	2019/12/14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16	2019/12/15	/
好家乡超市	10,000,000.00	2017/12/19	2019/12/18	/
好家乡超市	5,000,000.00	2017/12/20	2019/12/19	/
好家乡超市	30,000,000.00	2017/12/28	2019/12/27	/
合计	250,000,000.00	/	/	/

注：公司本期向好家乡超市拆出资金250,000,000.00元，其中一年期借款50,0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12.00%；二年期借款200,0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4.90%。本期公司确认对好家乡超市的资金占用费为2,432,527.57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4.33	213.9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捐赠管理办法，2017年度本公司按照201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千分之一，即：2,458,290.47元捐赠给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作为其从事各种公益慈善活动的经费，2016年度本公司按照201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千分之一，即：2,542,910.68元捐赠给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作为其从事各种公益慈善活动的经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52,578,704.58			
其他应收款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3,602.74			
其他应收款	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			1,000,000.00	
合计		257,602,307.32		6,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潘锦兰	652,495.36	
应付账款	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90,651.74	
应付账款	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8,950.45	
其他应付款	潘锦财	19,285.07	19,930.19
应付账款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70.17	
合计		1,784,352.79	19,930.1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如本附注七、17、注1所述，2017年9月26日，本公司与许平、好家乡超市签订《增资协议》，本公司以1,249.00万元增资好家乡超市并取得51.00%的股权。依据增资协议约定，作为增资条件，本公司在好家乡超市办妥工商变更手续后，向好家乡超市借款2.50亿元（其中借款2.00亿元利率为4.90%，期限为2年；借款5,000.00万元利率为12.00%，期限为1年）。由于好家乡超市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通过决议均需要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本公司在好家乡超市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表决权均未达到控制标准，公司2017年度对新疆好家乡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未将新疆好家乡纳入2017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对公司拆借给好家乡超市的借款2.50亿元提供承诺：若还款期限届满，好家乡超市未向公司清

偿，则由实质控制人潘锦海向本公司清偿借款本息。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735,056.0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0,433,399.3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41,054,086.06
3 年以上	266,248,014.99
合计	388,470,556.3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重要的未决诉讼情况

除本附注七、50 所述以外，本公司尚有以下涉诉事项：

1) 2017 年 9 月 25 日，好家乡超市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增资好家乡超市相关事宜的议案。胡涛（原告）系好家乡超市的股东之一，因未告知也未参与的情况下形成决议，认为决议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向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同时将本公司列为第三人，要求撤销 2017 年 9 月 25 日形成的“2017 年第 1 次

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018年4月20日，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原告胡涛要求撤销《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诉讼请求。

2) 2013年12月30日，本公司、张力、杨华、刘建军与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联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持有北京鸿华世纪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华公司”）的100.00%股权转让给松联公司。后因松联公司代鸿华公司偿还贷款和赔偿金合计2,073,565.00元，于2015年9月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鸿华公司原股东张力、杨华、刘建军及本公司连带赔偿松联公司2,200,000.00元。2017年4月27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松联公司的诉讼请求。松联公司不服判决结果，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该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3) 2014年5月22日，本公司与苏红签订《租赁合同书》，后因苏红拖欠租金、物业费等各项费用，本公司于2016年11月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7年12月20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作出判决，苏红向本公司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空调费等2,016,255.05元，并驳回双方的其他请求。

(2)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对外信用保证担保共计185.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借款银行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185.00	2017.10.17 至 2018.10.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合计	185.00	/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44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投资事项

2018年3月30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出具了《关于准予设立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批复》（新金函[2018]40号），同意本公司及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新疆汇嘉时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嘉小贷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MA77WPTN1J；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2. 对外担保

2018年2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通过为好家乡超市向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1.10亿元提供8,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次日起一年。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主营业务均为零售，销售的商品、销售流程及客户类型均相同或相似，同时本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经营场地均位于新疆地区，其所处经济、法律环境等也相同或相似，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经营活动合并为一个单一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23,633.46	100.00	4,662.61	0.02	20,218,970.85	5,631,932.13	100.00	1,333.04	0.02	5,630,599.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223,633.46	--	4,662.61	--	20,218,970.85	5,631,932.13	--	1,333.04	--	5,630,599.0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20,200,320.43		
1 至 2 年	23,313.03	4,662.61	2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223,633.46	4,662.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29.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期末余额的汇总金额为17,415,095.5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6.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208,267.34	5.98	907,110.09	2.05	43,301,157.25	8,365,751.90	1.13	483,541.22	5.78	7,882,210.6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4,063,561.53	93.92	1,264,668.88	0.18	692,798,892.65	729,337,266.68	98.87	894,558.35	0.12	728,442,70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0,861.00	0.10	162,923.35	21.99	577,937.65	-	-	-	-	-
合计	739,012,689.87	--	2,334,702.32	--	736,677,987.55	737,703,018.58	--	1,378,099.57	--	736,324,919.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金色智开商贸有限公司	6,764,403.36	101,466.05	1.50	
新疆宝开茂建材有限公司	6,121,666.67	183,650.00	3.00	
乌鲁木齐瓯渠商贸有限公司	5,450,000.00	81,750.00	1.50	
乌鲁木齐风尚优品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0.00	1.50	
新疆大地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0.00	1.50	
库尔勒国土资源局	3,435,382.00	137,239.58	3.99	
新疆恒傲正合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45,000.00	1.50	
新疆马天龙服饰有限公司	2,517,934.01	75,538.02	3.00	
乌鲁木齐展图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30,000.00	1.50	
朱伟华	2,000,000.00	30,000.00	1.50	
乌鲁木齐意豪嘉康贸易有限公司	1,912,214.30	57,366.43	3.00	
乌鲁木齐康业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1,006,667.00	15,100.01	1.50	
合计	44,208,267.34	907,110.09	/	/

注 1：本公司应收的该类款项，系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的铺货拆借资金，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依据本附注五、11. 所述的风险类型对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88,395,465.08		
1 至 2 年	5,462,723.39	1,092,544.67	20.00
2 至 3 年	7,000.00	2,800.00	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8,812.12	41,287.27	60.00
4 至 5 年	7,620.00	6,096.00	80.00
5 年以上	121,940.94	121,940.94	100.00
合计	694,063,561.53	1,264,668.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	400,000.00	12,000.00	3	注 1
张家伟	200,000.00	137,671.99	68.84	注 1
乌鲁木齐纵腾源商贸有限公司	140,861.00	13,251.36	9.41	注 1
合计	740,861.00	162,923.35	—	—

注 1：本公司应收的该类款项，系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的铺货拆借资金，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依据本附注五、11. 所述的风险类型对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32,544.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4,708.7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1,233.0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631,472,239.38	695,780,967.29

外部往来款	106,852,606.46	39,416,686.23
备用金	51,500.00	2,253,462.76
垫付款	435,504.41	251,027.79
其他	200,839.62	874.51
合计	739,012,689.87	737,703,018.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1,764,922.50	1年以内	76.02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528,504.34	1年以内	7.24	
好家乡超市	借款	52,578,704.58	1年以内	7.11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94,906.23	1年以内	0.97	
新疆金色智卉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6,764,403.36		0.92	101,466.05
合计	/	681,831,441.01	/	92.26	101,466.05

注1: 新疆金色智卉商贸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6,764,403.36元, 其中1年以内其他应收款为2,551,730.45元, 1至2年其他应收款为3,365,751.90元, 3至4年其他应收款为846,921.01元。

注2: 如本附注十二、7注释所述, 本公司依据增资协议约定向好家乡超市提供1年期的借款50,000,000.00元, 借款利率为12.00%, 公司实质控制人潘锦海提供承诺, 若还款期限届满, 好家乡超市未向公司清偿, 则由实质控制人潘锦海兜底向本公司清偿借款本息, 不会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472,780.30		13,472,780.30			
合计	149,744,257.97		149,744,257.9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5,450,512.72			5,450,512.72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			-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79,060,964.95			79,060,964.95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60,000.00			31,760,000.00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972,780.30					12,500,000.00	13,472,780.30
新疆好家乡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12,490,000.00		-12,490,000.00						
小计		12,490,000.00		-11,517,219.70					12,500,000.00	13,472,780.30
合计		12,490,000.00		-11,517,219.70					12,500,000.00	13,472,780.30

其他说明：

注：公司本期对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和好家乡超市投资成本的变动，详见本附注七、17 注释所述。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6,516,723.08	863,384,956.56	808,993,904.91	693,531,743.37
其他业务	60,598,964.24	17,890,371.34	59,685,167.15	20,378,464.40
合计	1,057,115,687.32	881,275,327.90	868,679,072.06	713,910,207.77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17,219.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3, 115. 94	673, 115. 9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 844, 103. 76	673, 115. 9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 948, 094. 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 304, 251. 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 113, 866. 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27, 663. 5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594, 468. 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 946, 641. 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81, 827. 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5,563,686.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7	0.4256	0.42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3	0.4024	0.402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潘锦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4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